

CHINA SHENGMU ORGANIC MILK LIMITED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2



年度報告 2015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有機產業基地位置圖	4
董事長致辭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會報告	2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4
企業管治報告	50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63
財務報表附註	65
財務概要	12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武建鄴先生

高凌鳳女士

崔瑞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董先理先生

范翔先生

崔桂勇先生

孫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

李長青先生

葛曉萍女士

袁清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崔瑞成先生

區偉強先生

授權代表

崔瑞成先生

區偉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葛曉萍女士(主席)

李長青先生

崔桂勇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灌球先生(主席)

李長青先生

孫謙先生

提名委員會

姚同山先生(主席)

袁清先生

黃灌球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 152-155 號

招商局大廈 6 樓 606-607 室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內蒙古自治區

巴彥淖爾市

磴口縣食品工業園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1432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中山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自治區分行營業部)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烏蘭支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土默特左旗支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關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天財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網站

<http://www.youjimilk.com>

有機產業基地位置圖



董事長致辭



姚同山
董事長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一五年，在中國乳業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態勢下，中國聖牧憑藉其獨創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不斷創新的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領先的差異化的營銷推廣策略及營銷渠道建設策略，業務繼續保持了高速發展態勢。

「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為中國聖牧於國內首創，是聖牧有機產品質量的基石，也是聖牧創立自身可持續發展生態圈的必要條件，堅持通過佈局有機環境、監管有機飼料種植、開發自有牧場、實施有機奶牛養殖到生產有機液態奶，均實施全程有機質量管控，在實現環境保護的同時，完成了沙漠生態環境建設，將沙漠變成了綠洲。作為中國唯一符合歐盟有機標準的垂直整合有機乳品公司，中國聖牧是中國唯一一家提供100%由自有認證有機牧場的原料奶加工為品牌有機乳製品的公司；中國聖牧是中國唯一一家具規模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的乳品公司。

經過多年的努力，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愈加完善和穩固。聖牧契合中國乳業市場現狀，適時調整有機產業鏈佈局，適時將業務重心向產業鏈下游拓展，創新液態奶品類，實施差異化營銷策略和創新的營銷渠道建設，全程產業鏈下游的液態奶產品業務實現了重大突破，帶動著產業鏈上游奶牛養殖業務的發展，從而形成了聖牧集團二零一五年的驕人業績。

「百年聖牧、有機惠民」，是聖牧企業文化的核心所在。為了追逐有機事業的夢想，聖牧的使命不再只是為了一杯好牛奶，而是肩扛的大旗，為實現更加美麗的「沙漠有機夢」而戰！聖牧所走的是一條「將生態環境綠色文明與產業報國相結合、將食品安全生產與有機生活相結合、將產業發展與造福人民相結合、將社會責任與企業發展相結合」的道路，作為一名有機事業追夢者，我為我的選擇而驕傲，全體聖牧人為我們共同的理想而自豪！在未來的道路上，我們將繼續做大做強沙漠全程有機產業，以優異的成績回報股東和投資者對我們的厚愛。

姚同山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近年來，伴隨中國經濟穩步發展，人民生活水平持續提高，中國消費者對飲食健康安全日益關切，對食品質量要求顯著提高。與此同時，伴隨中國國內以霧霾為代表的環境問題凸顯，環境保護相關話題引起廣泛的社會熱議，綠色環保的生活方式已被越來越多的人所期待。在此背景下，來源於綠色環保純淨環境的有機食品越來越受到消費者的追捧，其剛性需求趨勢日益凸顯，有機食品開始進入主流銷售渠道，佔領高端消費市場；同時，作為快速消費品，高端乳製品需求呈現逐年增長的趨勢，消費者願意為高質量乳製品支付溢價，上述趨勢已成為並將繼續成為高端有機液態奶產品消費升級的最直接、最重要的長期增長動力，也無疑將對有機乳業市場的不斷發展壯大形成長期利好。與此同時中國政府根據國內老齡化人口發展現狀與趨勢，明確於二零一六年調整計劃生育這一基本國策，全面實行開放二胎政策。據有關部門預測，這一政策的出台，預計未來每年或新增幾百萬新生兒童。在此背景下，適合兒童消費的有機液態奶產品市場空間預期將大幅擴展，營養、健康、優質兒童液態奶產品未來市場出現積極利好，市場可期。

近年來中國政府十分重視並積極推動以有機產業為代表的綠色生態環保型產業模式的發展。2015年11月3日發佈的《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的建議》提出國家將支持綠色清潔生產，推動建立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產業體系。十八屆五中全會首次把「綠色」作為「十三五」規劃五大發展理念之一。目前有機食品發展已成為中國政府所提倡的「優質國產，利於人民」這一中國產業優化升級的重要組成部分，亦是推動「中國夢」實現的重要環節，以此為代表的綠色環保型產業模式的發展未來可期。



二零一五年八月，以「優質安全發展，振興中國奶業」為主題的中國奶業首屆D20 (CHINA DAIRY 20 ALLIANCE) 峰會在北京釣魚台國賓館隆重舉辦。中國國務院副總理汪洋先生出席大會並致辭。大會通過中國奶業D20企業聯盟北京宣言。宣言中承諾堅決執行質量至上的基本準則，堅持品牌戰略增強綜合競爭力，堅守誠信自律和履行社會責任，以及堅定走產業一體化的發展道路。北京宣言的發佈被解讀為中國政府對於安全優質、全程自有、綠色生態的中國乳業發展新方向的規劃及推動，並以此回應中國乳製品市場消

費者對於乳製品品質及安全性越來越高的需求。安全可控、純淨無污染的革命性全程有機乳品產業新模式成為本次大會的一大亮點，受到廣泛好評。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度，在中國乳業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態勢下，中國聖牧憑藉其獨創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不斷創新的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領先的差異化的營銷推廣策略及營銷渠道建設策略，業務繼續保持了高速發展態勢。中國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奠定了其在中國有機乳品行業的核心競爭力。二零一五年度中國聖牧全年實現銷售收入達人民幣31.0億元，較二零一四年度增長45.4%；其中，全程產業鏈下游液態奶產品業務實現了重大突破性發展，銷售收入達人民幣16.56億元，較上年錄得124.0%的增長，佔二零一五年銷售收入的比率為53.4%，首次超過上游原料奶產品銷售收入。因液態奶業務的帶動，有機業務（包括有機原料奶和有機液態奶）銷售收入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總額的比率從二零一四年度的69.0%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度的76.4%。預計2016年中國聖牧液態奶產品銷售收入佔比將進一步大幅提升，其垂直一體化的種、養、加、銷產業鏈模式，及建立的綠色生態、循環促進、低碳環保的可持續發展產業體系將持續為聖牧帶來可觀的收入貢獻和利潤貢獻。



中國聖牧目前擁有中國最大規模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是中國領先的有機乳品公司，享有多項行業桂冠。以二零一五年有機奶牛牧群數量及有機原料奶產量計，中國聖牧是中國最大的有機乳品公司。中國聖牧是中國唯一符合歐盟有機標準的垂直整合有機乳品公司；中國聖牧是中國唯一一家提供100%由自有認證有機牧場的原料奶加工為品牌有機乳製品的公司；中國聖牧是中國唯一一家具規模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的乳品公司。2015年聖牧再次榮獲由中國綠色食品發展中心與紐倫堡國際展覽集團共同頒發的中國國際有機食品博覽會金獎，這已是中國聖牧第四次獲此殊榮。聖牧有機奶的品質經過市場幾年的檢驗，已經獲得國內外一致認可，代表了中國乳業品質的最高水平。

中國聖牧作為中國最大的有機乳品公司，持續致力於行業革命與行業創新，並將綠色創新及可持續發展作為企業發展的核心競爭力。

中國聖牧透過產品的積極研發創新、管理技術水平的革新以及產業體系的科學規劃，使自身成為中國有機乳品行業發展方向的引領者，在目前乳業行業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情況下，聖牧依靠自身的創新精神與革新理念，快速穩步成為中國市場具競爭力的有機知名品牌，佔據相當比率的市場份額，為廣大消費者認可與青睞。

創新獨特的垂直整合「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生產模式

中國聖牧在設立之初，就以國際標準為基準在內蒙古的烏蘭布和沙漠科學規劃佈局獨特的垂直整合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生產模式，這一綠色環保產業體系成為聖牧的核心業務理念，其確保了聖牧為消費者提供優質、安全的乳製品產品。

「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為中國聖牧於國內首創，是聖牧有機產品質量的基石，也是聖牧創立自身可持續發展生態圈的必要條件。其依託科學家錢學森沙草產業理論，通過改造沙漠環境，將不毛之地變為可種植經濟作物的綠洲，在產生經濟價值的同時，實現了可持續綠色發展，符合環境經濟學定律。

二零一五年，聖牧繼續堅持通過佈局有機環境、監管有機飼料種植、開發自有牧場、實施有機奶牛養殖到生產有機液態奶，均實施全程有機質量管控。聖牧將有機奶牛產生的天然有機牛糞作為綠色有機肥料提供予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聖牧草業**」）作為有機肥循環利用，還田融入到沙漠有機循環產業鏈條當中，充分實現了有機閉環。此模式既可解決生物排泄物的處理問題，又可幫助改善沙漠土壤環境，是畜牧業發展的一大綠色革新。這一有機綠色產業閉環在實現環境保護的同時，完成了沙漠生態環境建設，將沙漠變成了綠洲。





牧業業務

有機奶牛養殖

作為中國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重要組成部分，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有機奶牛養殖及有機原料奶生產的投入及管理。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通過引入國際先進飼料管理系統及設備，配合自主研發的科學飼料配方及科學的管理模式，更好確保每頭聖牧有機奶牛健康成長。為了保證奶牛健康，提升產奶

質量，中國聖牧依託全混合日糧(TMR)技術，以及奶牛不同的成長階段、哺乳期和產奶量，輔以全混合日糧監管系統(TMRWATCH)，配合NDR近紅外光譜儀器檢測，採用自主研發的不同飼料配方合理搭配進行飼料精細化精準投放方式飼喂。保健方面，每頭聖牧有機奶牛均配備藍牙識別耳標，幫助牧場管理人員更好的隨時了解每頭牛的健康狀況；全方位的牧場監控管理系統使牧場管理人員隨時監控牧場牧群的實時狀況，從而實現牧場精準化、精細化管理的目的。



牧群規模和產量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1個運營有機牧場，3個在建有機牧場；12個運營非有機牧場。本集團的有機奶牛及非有機奶牛的牧群規模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769頭及38,483頭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843頭及38,552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牧場數量	犏牛及育成牛	成母牛	奶牛小計	牧場數量	犏牛及育成牛	成母牛	奶牛小計
有機	21	30,049	42,794	72,843	19	30,768	34,001	64,769
非有機	12	14,556	23,996	38,552	12	17,452	21,031	38,483
合計	33	44,605	66,790	111,395	31	48,220	55,032	103,252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生產357,434噸有機原料奶和179,866噸優質非有機原料奶，而二零一四年度則生產210,519噸有機原料奶及142,765噸優質非有機原料奶。100%以自有有機認證牧場供應的原料奶生產的有機液態奶產品的產量由二零一四年度的62,280噸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度的135,960噸。

有機飼料種植

飼料是有機奶牛養殖的重要源頭，聖牧草業與我們訂立長期戰略合作協議，並據此向我們獨家供應有機飼料，其主要業務包括有機飼料種植與加工。二零一五年，聖牧草業在原有綠化土壤的基礎上，繼續採用有機綠色牛糞肥料加厚土壤腐植質層以提高原有有機種植田的肥力，使其更適於自然作物的生長。截至2015年度聖牧共於烏蘭布和沙漠腹地綠化有機種植田逾21萬畝。通過持續有機飼料生產及開拓新的種植田，烏蘭布和沙漠腹地綠化面積得到顯著提高，年降水量明顯增多，沙漠治理成效顯著。另一方面，為維護沙漠有機種植環境，阻隔風沙侵害，本集團亦持續於烏蘭布和沙漠腹地固沙育林，建立植物固沙防風帶，使當地及周邊地區的沙塵天氣得以顯著改善。



改造前沙漠



改造後沙漠



液態奶業務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為滿足市場日益增強的有機液態奶產品需求，新增液態奶生產線，以提高有機液態奶產品產能。本集團於年內共建成並運行六條有機酸奶生產線，至此本集團共運行十一條液態奶產品生產線，極大的提升了有機液態奶產品加工能力，以滿足市場日益增強的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需求。二零一五年底，聖牧有機液態奶生產產能達800噸／日，其中，聖牧有機酸奶生產能力逾200噸／日。



聖牧用於生產液態奶產品的所有原料奶均由聖牧有機牧場供應，在加工過程中不使用任何防腐劑、人工色素及人造香料。聖牧每包有機奶產品均印有中國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認監委」）認可的條形碼，以便追溯每批產品的生產源頭。

有機質量管控

為保證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不斷完善及產品質量管控，聖牧2015年繼續於整個生產過程實施嚴格質量管控，保證全產業鏈各生產環節符合有機產品標準，為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的優質安全保駕護航。

有機質量管控模式方面，公司結合內部自檢、外部機構檢測及行業大客戶質檢，嚴格貫徹全程有機管理制度，按照產業鏈，從環境、種植、飼養、生產全方面建立嚴格的有機管理規範。公司有機管理中心2015年進一步加強對全產業鏈有機標準落地的評價管理工作，對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中各個環節進行隨時抽檢、定期檢查及再追蹤檢查。同時公司信息考評中心在有機和非有機牧場的關鍵環節均設置監控設施，隨時可了解牧場運營的狀態，對牧場的生產進行有效監管和考核。

公司通過建立有機田、有機牛、有機液態奶檔案，建立內檢員及其他管理制度，通過建立完善的數據庫以實施實時監控及核查，保證「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各環節運行皆符合有機認證標準，確保聖牧有機產品質量安全可靠，名副其實。



創新的業務管理模式及獨特的企業文化建設

創新經營模式和管理體系

聖牧牧場有機標準的落地，除了完備精細的管理制度以外，日常經營也需要大量優秀的管理人才。為實現牧場與管理人才的長期發展，二零一五年聖牧沿用了兩種行業內較為創新的牧場合作模式即業績承包模式與股權合資模式，創新的經營模式既保證了牧場由經驗豐富的行業優秀從業者按有機規範標準進行管理，同時也提高了牧場管理人員的工作積極性，突破技術與資金瓶頸，使牧場與管理人才達成共贏。



二零一五年聖牧為實現有機標準全產業鏈繼續完善與深化、提高集團規模管理效益，由公司副總裁直接分管加強集團集中採購管理力度，在保證並提高採購物質質量水平的前提下，有效地控制並降低了產業鏈採購成本，為聖牧生產優質、純淨的有機液態奶產品提供了良好的物質基礎。

二零一五年，中國聖牧進行了全集團以流程優化再造為代表的管理升級，針對集團各部門、各附屬子公司、全產業鏈以科學統一的標準化、流程化、精細化進行管理模式梳理與再造，針對關鍵生產工作環節中的崗位、時間、工作完成度等因素重新

梳理並再認定設置關鍵性考核指標。通過上述管理深化升級，提升了集團整體管理水平，從而更加有效地將公司戰略規劃逐層下達，保證各項工作目標統一；同時此次管理深化升級強化了中層管理人員的管理職責，以便其掌控部門內部整體工作流程，搭建並貫徹其所管轄部門的管理體系；管理深化升級對每項工作流程進行了清晰描述，讓每一位參與其中的工作人員均了解整體工作流程、自身職責、工作的掌握度及績效激勵，極大的提高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和能動性。此次管理深化升級，提高了集團整體工作效率及效益，使聖牧公司管理水平先進程度逐步向國際一流公司靠攏。

企業文化建設

聖牧自創立公司以來，一直注重企業文化建設與宣貫，將具有聖牧特色的企業文化的精髓宣貫於聖牧的每一位員工，融於其工作和生活中。二零一五年，聖牧全面梳理企業文化手冊，並組織企業文化講師隊伍，採用員工企業文化培訓、講座、學習研討會、知識競賽、徵文活動等多種形式的企業文化培訓推廣工作，使聖牧每一位員工充分學習到聖牧的發展歷史和歷史使命，使員工們充分了解「百年聖牧、有機惠民」這一聖牧企業文化核心理念，激勵了全體聖牧員工為實現聖牧有機中國夢而努力奮鬥。

不斷創新有機液態奶產品品類及品項，豐富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

目前在中國乳製品品類相對豐富且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情況下，人們對乳製品提出了更高端、更多樣化、更個性化的消費升級需求。此消費升級需求為中國乳業在經濟新常態下創新產業模式、加快技術進步、製造出更高端、多樣化、個性化的優質產品創造了市場機遇和非常大的市場發展空間。中國聖牧自二零一二年推出第一款有機液態奶產品以來，一直以產品品類及品項創新為其下游產業核心發展觀，透過對產品的積極研發投入和對市場消費升級需求敏銳的理解，每年均有國內首創有機液態奶產品上市，這些產品一經上市很快受到廣大消費者認可與青睞，聖牧由此成為中國有機乳品行業發展方向的引領者，並成為中國市場具競爭力的有機知名品牌，佔據相當的市場份額。

為滿足市場對健康、營養的高端乳製品的消費需求，中國聖牧於二零一五年創新研發並推出沙棘有機風味發酵乳及有機兒童酸奶產品。

聖牧沙棘有機風味發酵乳是目前中國市場中唯一一款集富含維他命C及具有強抗氧化性的沙漠聖果—沙棘與優質有機酸奶為一體的風味發酵乳產品。沙棘富含維他命C、多種人體必需的微量元素、脂肪酸、有機酸、脂類、類胡羅素等14大類428種活性營養元素，具有抗氧化、延緩衰老、提高人體免疫力、抗疲勞、調節腸道功能及幫助修復人體損傷等保健功效。《四部醫典》中將沙棘作為藥物，宋元時代沙棘亦被作為保健食品於宮廷之中。聖牧沙棘有機風味發酵乳一經面世，便受到廣大消費者的熱烈歡迎。其融合沙棘的保健養生功能與聖牧有機酸奶的天然純淨、營養健康為一體，具有極大的市場前景。

聖牧通過進一步主動實施產品差異化的市場戰略，增強了聖牧有機液態奶的市場競爭力與消費者認可度，極大的提高了品牌的知名度與美譽度。與此同時，聖牧於二零一五年增加有機液態奶生產線，實現產能擴張，進一步鞏固公司在有機乳品市場的品牌領導地位。至此，中國聖牧提供的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包括有機全脂奶、有機低脂奶、有機酸奶、沙棘有機風味發酵乳、有機兒童奶以及有機兒童酸奶，共計創新性研發推出四類品項的有機液態奶產品，所有產品完全以通過歐盟有機認證及中綠華夏雙有機認證的自有有機牧場供應的原料奶製成。

創新下游液態奶產品營銷渠道建設策略及營銷推廣策略

鑒於市場需求的不斷提升以及本集團對分銷網絡的有效拓展，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業務較二零一四年大幅增長。

創新營銷渠道建設策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市場網絡的覆蓋率不斷提升，目前本集團液態奶在包括西藏、新疆、海南等邊疆地區在內的全國400多個城市均有銷售網點，覆蓋所有一、二線城市，三線城市、四線城市網點覆蓋率均大幅快速提升。



本集團的各地區分銷商及其團隊皆為富有經驗的乳品快銷行業銷售從業人員，皆具有優秀的渠道資源開發能力與豐富的銷售經驗。借助各地區分銷商的優質銷售渠道資源，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迅速進入並佔領了現代及傳統通路銷售渠道。通過統一的品牌銷售策略管控及嚴格的策略落地實施跟進，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在迅速提高全國市場鋪市率的前提下持續提高單店賣力水平，成為中國國內有機乳品第一品牌。



面對目前中國乳業市場競爭態勢，創新下游液態奶產品營銷渠道是聖牧渠道建設的主旋律。

二零一五年初，針對本集團消費群體與對象，聖牧創新性制定了發展超級社區店這一藍海戰略，其目的在於將產品銷售終端深化至聖牧產品目標社區，使聖牧產品更全面的觸及目標消費者，降低了消費者的購買時間成本及物流成本，極大的提高了消費者的消費體驗度。經過一年的持續有效推進，此戰略於二零一五年末取得重大階段性成果，聖牧產品進入全國各市場共八萬五千餘家具有獨立堆頭形象良好的超級社區店，有效地提升了本集團液態奶產品在目標消費人群中的知名度，為本集團液態奶市場銷量顯著提升做出較大貢獻。另一方面，透過全國各市場共計八萬五千餘家具有獨立堆頭形象良好的超級社區店，使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的銷售策略得到統一貫徹實施，堆頭形象得到統一優化，極大的提升了消費者的

的產品體驗度，有效地提升了聖牧有機液態奶在消費人群中的知名度與美譽度，在短時間內迅速發展並培養了大量忠誠度極高的消費者，形成了全國範圍內龐大的穩定目標消費人群；同時，通過積極開拓藍海市場，有效地規避了以現代通路為代表的紅海市場中的惡性競爭，節約了銷售成本，使聖牧有機液態奶的銷售取得了顯著的階段性成果。

除了進一步擴大傳統的分銷網絡，為滿足消費者的在線購買需求，聖牧也積極嘗試多樣化營銷模式，借助互聯網的高速發展及龐大的互聯網使用人群，聖牧O2O模式以特邀經銷商為依託，整合在線、線下資源，將在線便捷支付與線下實時送達相結合。二零一五年聖牧橫向整合全頻道線上資源，與天貓、京東到家、各家銀行網上購物等大型知名電商平台，拓寬消費者在線購買途徑；另一方面，聖牧自主建立「聖牧薈」會員在線購物平台，幫助消費者實時了解產品信息及活動詳情並滿足消費者的線上購物需求，提升線上服務質量，起到了良好的宣傳效果。



創新營銷策略及品牌推廣策略



動及豐富多彩的娛樂知識競賽等推廣活動。同時，我們對各產品在不同渠道上的表現特點，全面推出單品目標市場管理戰略，充分發揮不同市場渠道中的優勢產品的銷售競爭力，為市場渠道的精細化管理進行了有益的嘗試。

二零一五年，聖牧集團產品差異化的市場戰略得到有效實施。聖牧有機酸奶、聖牧沙棘有機風味發酵乳、聖牧有機兒童奶及有機兒童酸奶，填補了國內乳品品項的空白。抓住這一獨特的優勢，二零一五年我們對該等產品進行重點推廣，包括與幼兒園、小學校開展「有機生活從兒童做起」的主題活





二零一五年，聖牧繼續採取精細化精準投放營銷策略，通過統一標準的規模化超級社區店、全國性大規模落地產品體驗活動、萬人聖牧有機之旅活動此三位一體的體驗式宣傳，佐以線上廣告、線下落地廣告、電視等媒體廣告等宣傳傳播方式，全方位多角度的實施廣泛、精準的品牌宣傳，極大提高了廣大消費者的品牌認可度及認知度，有效打造「有機牛奶第一品牌」的形象，使得聖牧在行業、媒體、消費者心中建立起個性鮮明的、清晰的品牌聯想，為聖牧有機液態奶佈局全國市場奠定有利基礎，使企業實現跨越式發展。

二零一五年，聖牧組織「聖牧有機之旅」專項大型活動接待消費者、投資者、媒體、中小學生等一萬餘人次親臨烏蘭布和沙漠生產基地，體驗全程有機產業鏈的生產流程，普及有機概念，宣揚產業綠色環保理念。同時，聖牧有機產業基地亦被指定為「中小學生社會實踐教育基地」，從而進一步長期幫助國民了解綠色有機可持續發展產業模式。通過「聖牧有機之旅」，加深了消費者對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鏈的認識，增強了市場對公司產品的了解與信心，提高了聖牧的品牌美譽度與知名度。

聖牧參與於上海舉辦的中國國際有機食品博覽會，現場邀請消費者及行業人士通過現場品嚐了解有機液態奶產品，工作人員為消費者現場講解「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宣傳全程有機生活理念。在本次的博覽會上，聖牧再次摘得金獎，這是聖牧第四次摘此殊榮。聖牧持續在北京市地鐵車身及車廂內飾上投放宣傳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理念的宣傳廣告，向消費者傳達聖牧的品牌理念及有機競爭力。聖牧全程贊助2015年度黃河口（東營）國際馬拉松大型體育賽事，健康有機、綠色環保的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與健康活力的馬拉松活動相得益彰，共同倡導健康生活，獲得廣大國內外運動員及消費者的一致贊許與肯定。聖牧廣告再次登陸中央電視台12套，循環播放，取得了較好的傳播效果，得到了廣大消費者的信任與認同，同時讓中國更多消費者更全面的了解「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體驗有機生活帶來的健康與快樂。聖牧亦與各地區分銷商合作，於全國範圍內投放車體、燈箱等形式不一的落地廣告，利用精準化廣宣傳媒定位落地投放的形式積極宣傳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品牌，獲得了明顯成效。

財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2,132.4百萬元增長45.4%至人民幣3,100.7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711.2百萬元增長12.6%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800.7百萬元，液態奶產品的銷售收入首次超過上游原料奶產品銷售收入，銷售佔比從二零一四年度的34.7%增長至二零一五年度的53.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分析

銷售收入

單位：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牛養殖業務				液態奶業務				
	分部銷售收入	分部間銷售 ⁽¹⁾	外部銷售收入	外部銷售收入 佔總銷售 收入的百分比	分部銷售收入	分部間銷售	外部銷售收入	外部銷售收入 佔總銷售 收入的百分比	總銷售收入
二零一五年	2,521,395	1,076,373	1,445,022	46.6%	1,655,689	-	1,655,689	53.4%	3,100,711
二零一四年	1,810,035	416,918	1,393,117	65.3%	739,311	-	739,311	34.7%	2,132,428

(1) 指售予本集團液態奶業務的內部生產有機原料奶。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銷售收入較二零一四年度增長45.4%，銷售收入大幅增長主要是因液態奶業務發揮了核心帶動作用。面臨中國乳品行業內價格競爭和市場份額爭奪日趨激烈的現狀，本集團憑藉其獨創的「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合理提升產能，創新液態奶品類，實施差異化營銷策略和創新的營銷渠道建設，同時主動降低液態奶產品的銷售價格，使得全程產業鏈下游的液態奶產品業務實現了重大突破。從各分部銷售收入結構來看，液態奶銷售佔比從二零一四年度的34.7%增長至二零一五年度的53.4%，首次超過上游原料奶產品銷售收入。有機液態奶的銷售數量從二零一四年度的51,248噸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145,214噸，增幅達183.4%，相應地，液態奶銷售收入從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739.3百萬元增長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1,655.7百萬元，增幅達12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奶牛養殖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元/噸)	收入佔奶牛 養殖分部 收入的比率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元/噸)	收入佔奶牛 養殖分部 收入的比率
有機原料奶								
外部銷售	712,677	139,290	5,116	28.3%	731,806	132,906	5,506	40.5%
分部間銷售 ⁽¹⁾	1,076,373	202,352	5,319	42.7%	416,918	72,586	5,744	23.0%
小計	<u>1,789,050</u>	<u>341,642</u>	<u>5,237</u>	<u>71.0%</u>	<u>1,148,724</u>	<u>205,492</u>	<u>5,590</u>	<u>63.5%</u>
優質非有機原料奶	<u>732,345</u>	<u>173,026</u>	<u>4,233</u>	<u>29.0%</u>	<u>661,311</u>	<u>139,204</u>	<u>4,751</u>	<u>36.5%</u>
奶牛養殖分部	<u>2,521,395</u>	<u>514,668</u>	<u>4,899</u>	<u>100.0%</u>	<u>1,810,035</u>	<u>344,696</u>	<u>5,251</u>	<u>100.0%</u>

(1) 指售予本集團液態奶業務的內部生產有機原料奶。

奶牛養殖分部的銷售收入自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810.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2,521.4百萬元，增幅達39.3%。主要原因為有機原料奶的銷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由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148.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1,789.1百萬元，增幅達55.7%；在原料奶的銷售收入中，內部供應給有機液態奶加工廠的銷售收入佔奶牛養殖分部的比率由二零一四年度的23.0%增長至二零一五年度的42.7%。

液態奶業務

本集團液態奶業務的銷售收入從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 739.3 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 1,655.7 百萬元，增幅達 124.0%；液態奶業務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總額的比率由二零一四年度的 34.7% 大幅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度的 53.4%。創新是本集團液態奶業務的持續高速發展的原動力。一方面，本集團主動開發有機液態奶產品新品類及品項，豐富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全程產業鏈下的高端液態奶進一步獲得了消費者的認可，市場需求量增加；同時，為進一步拓展有機液態奶產品的市場份額，本集團積極創新下游液態奶產品營銷渠道建設策略及營銷推廣策略，充分發揮全程產業鏈的成本優勢，主動適時降低液態奶產品價格。因液態奶業務的帶動，有機業務（包括有機原料奶和有機液態奶）銷售收入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總額的比率從二零一四年度的 69.0% 提高至二零一五年度的 76.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增幅
銷售收入(人民幣千元)	1,655,689	739,311	124.0%
銷售量(噸)	145,214	51,248	183.4%
平均售價(人民幣元/噸)	11,402	14,426	-21.0%

有機／非有機業務銷售收入及佔比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優質非有機原料奶	732,345	23.6%	661,311	31.0%
有機產品				
有機原料奶	712,677	23.0%	731,806	34.3%
有機液態奶	1,655,689	53.4%	739,311	34.7%
有機產品小計	2,368,366	76.4%	1,471,117	69.0%
合計	3,100,711	100.0%	2,132,428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銷售成本 金額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銷售成本 金額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奶牛養殖業務						
有機原料奶						
抵銷前	902,814	886,236	49.5%	575,446	573,278	49.9%
抵銷後 ⁽¹⁾	368,084	344,593	48.4%	372,181	359,625	49.1%
優質非有機原料奶	<u>456,719</u>	<u>275,626</u>	<u>37.6%</u>	<u>385,062</u>	<u>276,249</u>	<u>41.8%</u>
小計						
抵銷前	1,359,533	1,161,862	46.1%	960,508	849,527	46.9%
抵銷後 ⁽¹⁾	<u>824,803</u>	<u>620,219</u>	<u>42.9%</u>	<u>757,243</u>	<u>635,874</u>	<u>45.6%</u>
液態奶業務						
抵銷前	1,267,411	388,278	23.5%	481,685	257,626	34.8%
抵銷後 ⁽²⁾	<u>798,365</u>	<u>857,324</u>	<u>51.8%</u>	<u>305,377</u>	<u>433,934</u>	<u>58.7%</u>
合計	<u><u>1,623,168</u></u>	<u><u>1,477,543</u></u>	<u><u>47.7%</u></u>	<u><u>1,062,620</u></u>	<u><u>1,069,808</u></u>	<u><u>50.2%</u></u>

附註：

- (1) 指抵銷有機原料奶分部間銷售應佔內部溢利後的毛利。該內部溢利乃按(i)液態奶業務所用有機原料奶分部間銷售與(ii)該有機原料奶的生產成本的差額計算，而該有機原料奶的生產成本則按(a)有機原料奶的總銷售成本與(b)售予我們液態奶業務的原料奶數量除以有機原料奶的總銷量的乘積計算。
- (2) 指加回有機原料奶分部間銷售應佔內部溢利後的毛利。該內部溢利乃按(i)該分部所用有機原料奶的分部間銷售與(ii)該有機原料奶的生產成本的差額計算，而該有機原料奶的生產成本則按上文附註(1)的公式計算。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自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062.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1,623.2百萬元，毛利自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069.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1,447.5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度的50.2%略降至二零一五年度的47.7%。

本集團銷售成本二零一五年度較二零一四年度增幅為52.8%，銷售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集團銷售規模的擴大所致，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全集團以流程優化再造為代表的管理升級對集團整體工作效率及效益的積極影響，銷售成本的增幅低於銷售規模的增幅；集團銷售毛利二零一五年度較二零一四年度增幅為38.1%，集團銷售毛利的增幅低於集團銷售收入總額的增幅，主要因為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原料奶及有機液態奶的銷售價格較二零一四年度均有所下降，但集團銷售毛利的增幅仍保持較高水平。

總體來看，因受行業形勢的影響，公司綜合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度的50.2%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度的47.7%，主要原因是原料奶和液態奶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四年度均有所下降，其中，液態奶的毛利率下降較多且液態奶的銷售權重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28.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度的人民幣47.4百萬元，主要是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和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和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物流運輸費、倉儲費和相關員工薪酬等。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和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65.5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28.1百萬元增幅較大，主要系液態奶業務的銷售量較二零一四年度大幅增加所致。隨著銷售量的提升，物流運輸費有所增加，同時，為配合銷售網絡的進一步拓展，本集團在重要交通樞紐區域繼續增設分倉向周邊市場配運產品，導致二零一五年度倉儲費較二零一四年度亦相應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層及行政僱員的薪金及福利、差旅費和交通費等。於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7.5百萬元和人民幣101.7百萬元，其佔銷售收入的比率分別為3.5%和4.8%。二零一五年度行政開支佔銷售收入的比率較二零一四年度降幅較大，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四年的行政開支中包含上市費用人民幣22.6百萬元，剔除二零一四年度行政開支中所包含的上市費用後，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佔銷售收入的比率分別為3.5%和3.7%。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收益或虧損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收益或虧損指因奶牛的實際特性及市價以及該等奶牛即將產生的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導致的奶牛公平值變動。一般而言，由於成母牛的貼現現金流量較育成牛的售價高，故於育成牛成長為成母牛時，其價值便會增加。此外，成母牛被淘汰及出售時，其價值便會減少。於二零一五年度及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收益為人民幣52.7百萬元及人民幣87.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相對二零一四年度有所降低但仍為淨收益，主要是有機奶牛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收益大於非有機奶牛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虧損所致。本集團有機新牧場牧群規模中成母牛的比率快速提升以及新建牧場的成母牛胎次結構相對年輕化，這是導致有機奶牛的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淨收益的主要原因。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主要包括(a)本集團與重點經銷城市的優秀經銷商合資設立的分銷本集團品牌液態奶產品的公司；以及(b)本集團投資並擁有少數權益的聖牧草業。二零一五年度及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8.0百萬元和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參與投資設立重慶、安徽、四川和廣東等重點營銷區域的銷售公司，而新設立的銷售聯營公司因處於市場開發初期產生虧損。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通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依據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本集團奶牛養殖及初級農產品加工等農業活動的所得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本集團非初級農產品加工的應課稅所得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零年按15%的優惠稅率繳稅。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6百萬元和人民幣3.7百萬元，從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佔除稅前溢利的比例來看，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和二零一四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負率均為0.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主要指與本集團合作管理牧場的奶農於本集團牧場持有的非控股權益應享有的溢利。二零一五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82.6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度的人民幣172.6百萬元增幅較大，主要系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年內溢利增加所致。

綜合財務狀況表分析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010.3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035.0百萬元)，其主要包括存貨人民幣824.5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01.2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915.3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97.5百萬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468.5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85.2百萬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731.8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34.7百萬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重大籌資活動

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34.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73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發行境內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所致。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單位：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	915,181	393,443
貿易應收票據	500	4,100
減值	(369)	—
小計	915,312	397,543

賬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6個月以內	851,948	93.1%	383,265	96.4%
7至12個月	60,042	6.5%	13,688	3.4%
1年以上	3,322	0.4%	590	0.2%
小計	915,312	100.0%	397,543	100.0%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較上年有較大增加，主要系本集團為拓展和鞏固有機液態奶市場，結合終端商超的回款週期，適度增加了對經銷商的信用額度和信用期限。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3.1%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為6個月以內。

於本年內，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369,000元，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抵減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68.5百萬元及人民幣18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向聖牧草業及其他草料供貨商的採購規模增大，導致預付款項相應增加。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975.6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086.1百萬元)，其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人民幣1,018.1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24.0百萬元)、預收款項人民幣17.3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2.4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人民幣338.3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93.4百萬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599.9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334.0百萬元)，以及應付所得稅項人民幣2.0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3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且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約人民幣1.1百萬元和人民幣14.0百萬元的銀行結餘分別以美元和港幣為貨幣單位外，本集團在經營方面並無重大的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凡有意以信貸形式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查。鑒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客戶相關，故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毋須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物。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70.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6.4百萬元)予中國的銀行作為開具信用證及銀行匯票的保證金。

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日常營運資金的來源主要為內部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募集資金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a)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731.8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34.7百萬元)，及(b)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2,716.9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484.0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其中人民幣1,117.0百萬元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其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槓桿比率(按總債務(有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50.6%(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4.9%)。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以人民幣計值及以定息計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年利率為4.48%至7.14%(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88%至7.04%)。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可發行人民幣16億額度長期公司債券，年內以4.48%利率完成發行人民幣10億元公司債券，此舉優化債務結構的同時，降低了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成本。

環境政策及表現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經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當前適用中國國家及當地政府環境保護法律及規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 201.2 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 243.0 百萬元)，主要為增加液態奶產能而購建廠房及購買機器有關。本集團有充足的內部及財務資源為其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3,713 名員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 3,288 名員工)。二零一五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為人民幣 258.7 百萬元(剔除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二零一四年度為人民幣 177.2 百萬元)。總員工成本相對於上年增幅較大主要為公司規模擴大，員工人數增加，以及上調工資水平所致。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財務報表中提及事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於上文「資本承擔」一段就資本承擔所作的披露及在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計劃。

展望

成為全球領先的有機乳品公司乃本集團的長遠目標。

擴充有機奶牛養殖業務並確保產品安全及質量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繼續完成在建三個有機牧場的建設，並擬主要通過自有牧場牧群的繁殖擴大有機牧群規模；集團會繼續投資於質量控制及產品安全，增強牛群的健康狀況並提高平均產奶量及經營效率，為業績增長提供支持。

實施行業技術創新，研發有機液態奶新品類及品項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拓展品牌液態奶業務，進一步提高我們的盈利能力。為達致此目標，本集團將繼續研發創新有機液態奶新品以豐富聖牧有機液態奶產品組合以滿足日益增長的消費市場需求。

聖牧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實施行業技術創新，研發推出具有智能在線終端添加益生活性乳酸菌的低溫有機酸奶功能的鮮奶機設備，以滿足公共娛樂場所、餐飲服務行業、寫字樓等辦公區域消費者的有機鮮奶乳製品消費需求。以此通過個性化的經營模式及多樣化的經營手段使受眾消費群體購買的同時，認知聖牧品牌，增加品牌口碑傳播力度。本集團旨在不斷創新研發推出新產品，豐富集團液態奶產品組合，方式為利用不斷增長的有機原料奶產量、利用現有及新增加工產能、營銷及分銷平台以及受惠於日益知名的品牌。

繼續創新營銷渠道建設，建立更廣泛的全國分銷網絡並提高品牌知名度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計劃繼續鞏固發展集團藍海戰略渠道，合計打造完成全國十萬家統一標準的優質超級社區店；繼續鞏固發展現代KA銷售渠道，提升單店賣力。在此基礎上，聖牧繼續創新發展藍海戰略，於二零一六年繼續打造6500家賣力與形象可與KA系統媲美的超級社區旗艦店。此外，本集團將持續發展「有機客」微商群體，採取落地靈活分銷模式，填補市場空白，深化產品銷售渠道，以爭取更廣泛的客戶群體。

另一方面，本集團也擬通過以下方式提高在目標市場的品牌知名度並鞏固高檔形象：制定及實施統一的營銷策略並協調全國推廣及營銷活動(包括網上推廣)，藉以推廣有機牛奶的好處及其自有品牌；推廣開設聖牧超級社區旗艦店，除銷售功能外，旗艦店將向消費者傳播與「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體系」生產模式有關的數據及有機奶的好處，以提升品牌形象；及持續舉辦聖牧有機之旅專項大型活動，展示「聖牧沙漠全程有機」產業鏈，讓消費者身臨其境體驗有機、綠色、環保沙漠全程有機之旅。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除另有所指明外，本報告內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奶牛養殖業務及液態奶業務。

本集團內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在中國的業務活動。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見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見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乃載於本年報之「財務概要」一節。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息分派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4年度：無)。

可供分配的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的儲備金額為人民幣3,014.7百萬元。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8。

股本

本公司2015年內股本變動詳情見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6年1月27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控股股東，World Shining Investment Limited(「World Shining」)與一名獨立第三方，Nong You Co., Ltd. 簽署了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就股份轉讓協議的細節，請參見本公司於2016年1月28日，2016年1月29日，2016年1月31日，2016年2月1日以及2016年2月2日出具的公告。

2016年2月19日，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吳景水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016年2月19日，董先理先生已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關於董事變更的詳細信息，請參見本公司2016年2月19日出具的公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股份過戶日期

本公司應屆周年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議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通函將於適時發派各股東。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開曼群島之法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2015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集團總收入額的百分比為56.3%，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額的37.2%。於2015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36.5%，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16.1%。

於2015年，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的聯營公司聖牧草業外，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或任何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2015年，本集團與其客戶或供應商之間概無任何重大糾紛。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獲委任)

武建鄴先生(執行總裁)(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高凌鳳女士(副總裁)(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崔瑞成先生(副總裁)(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吳景水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離任)

范翔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崔桂勇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孫謙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董先理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
李長青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
葛曉萍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
袁清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見本年報中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章節。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或委任書，彼等各自委任日期起計三年，並須按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於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輪值告退。董事會可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就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為止，可以連任。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不可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有關董事的資料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起不再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0)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起開始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REF Holdings Limited(主要從事財經印刷服務)(股份代號：81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文中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及(g)段(如適用)董事須予披露的資料變更。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景水先生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內蒙古蒙牛乳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蒙牛」)的副總裁，彼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0)(主要從事嬰幼兒配方奶粉及營養品的生產及銷售)的非執行董事，及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7)的非執行董事。除以上所披露外，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其及其緊密聯繫人並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亦無持有任何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準則，本公司認為黃灌球先生、葛曉萍女士、李長青先生及袁清先生均為獨立人士，並已獲取其有關獨立性的確認書。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及 World Shining(統稱「**契諾承諾人**」)已訂立以我們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根據不競爭契據，契諾承諾人已向我們承諾，彼等不會且彼等的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亦不會於「不競爭契據」的受限制期間，從事與我們現有核心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在當中擁有權益，惟新疆盛和乳業有限公司目前開展的業務除外(「**不競爭承諾**」)。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執行不競爭承諾的事項，並認為契諾承諾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

有關最終控股股東的主要保留業務，可參閱招股章程中「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最終控股股東的主要保留業務」一節。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對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聖牧草業的對外借款以擔保形式提供財務資助，相關詳情可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之公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條)(「**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姚同山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3,769,389,600	59.31%
	實益擁有人 ⁽²⁾	70,419,200	1.11%
武建鄰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3,769,389,600	59.31%
	實益擁有人 ⁽²⁾	64,876,800	1.02%
高凌鳳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3,769,389,600	59.31%
	實益擁有人 ⁽²⁾	31,992,000	0.50%
崔瑞成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3,769,389,600	59.31%
	實益擁有人 ⁽²⁾	31,992,000	0.50%

附註：

(1)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的補充協議，最終控股股東(姚同山先生除外)須於重組完成後透過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根據姚同山先生的決策行使投票權支持姚同山先生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作出的決策。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致行動的最終控股股東」一節。同樣地，控股股東World Shining控制本公司股本的59.31%權益。由於一致行動協議，最終控股股東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59.31%權益。最終控股股東作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擁有World Shining 87.44%的權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World Shining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本中的611,620,8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9.63%)質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該獨立第三方向其提供貸款之抵押品。上述抵押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3.17條之範疇。相關詳情可見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

(2) 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權益百分比
姚同山	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	1.73%
武建鄰	巴彥淖爾市聖牧盤古牧業有限責任公司(「聖牧盤古」)	45.00%
	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	8.15%
高凌鳳	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	17.3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2015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須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World Shining ⁽¹⁾	實益擁有人	3,769,389,600	59.31%
史建宏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朱建華 ⁽²⁾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王福柱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侯波 ⁽³⁾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張軍力 ⁽⁴⁾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郭運鳳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王志忠 ⁽⁵⁾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秦源 ⁽⁶⁾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王振喜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王寧 ⁽⁷⁾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雲中平 ⁽⁸⁾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雲金東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郭海梅 ⁽⁹⁾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楊亞萍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滕傑 ⁽¹⁰⁾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蘆順義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趙麗珍 ⁽¹¹⁾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王鎮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實益擁有人 ⁽¹⁵⁾	11,160,000	0.18%
楊亞利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楊峰 ⁽¹²⁾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張俊科 ⁽¹⁾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3,769,389,600	59.31%
鄭月琴 ⁽¹³⁾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李麗英 ⁽¹⁴⁾	配偶權益	3,769,389,600	59.31%
Greenbelt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5,235,200	6.22%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5,235,200	6.22%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5,235,200	6.22%
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5,235,200	6.22%
Salata Jean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5,235,200	6.22%
Sequoia Capital 2010 CGF Holdco, Ltd.	實益擁有人	378,320,000	5.95%
SC China Growth 2010 Management, L.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SC China Holding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Sequoia Capital China Advisor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2010, L.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沈南鵬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8,320,000	5.95%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實益擁有人	395,235,200	6.22%

附註：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的補充協議，最終控股股東(姚同山先生除外)須於重組完成後透過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根據姚同山先生的決策行使投票權支持姚同山先生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作出的決策。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致行動的控股股東」一節。同樣地，控股股東World Shining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9.31%權益。由於一致行動協議，最終控股股東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9.31%權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World Shining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本中的611,620,8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9.63%)質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該獨立第三方向其提供貸款之抵押品。上述抵押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3.17條之範疇。相關詳情可見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
- (2) 朱建華為史建宏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建華被視為於史建宏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侯波為王福柱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波被視為於王福柱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張軍力為姚同山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軍力被視為於姚同山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王志忠為郭運鳳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志忠被視為於郭運鳳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秦源為武建鄴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秦源被視為於武建鄴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王寧為王振喜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寧被視為於王振喜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雲中平為高凌鳳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雲中平被視為於高凌鳳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郭海梅為雲金東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海梅被視為於雲金東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騰傑為楊亞萍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騰傑被視為於楊亞萍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趙麗珍為蘆順義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麗珍被視為於蘆順義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楊峰為楊亞利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峰被視為於楊亞利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鄭月琴為張俊科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月琴被視為於張俊科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4) 李麗英為崔瑞成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麗英被視為於崔瑞成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15)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權益。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主要股東的權益

姓名／名稱	成員公司的名稱	權益百分比
內蒙古大學奧都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	內蒙古內大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	30.00%
王金良	鄂托克旗聖牧欣泰牧業有限公司	45.00%
陳慶軍	巴彥淖爾市聖牧哈騰牧業有限公司	35.00%
李永強	巴彥淖爾市聖牧套海牧業有限公司	45.00%
丁高懷	巴彥淖爾市聖牧六和牧業有限公司	35.00%
王強	阿拉善盟聖牧五星牧業有限公司	35.00%
王鎮	巴彥淖爾市聖牧希望牧業有限責任公司(「聖牧希望」)	17.50%
孫喜耀	巴彥淖爾市聖牧希望牧業有限責任公司	17.50%
李瑞軍	巴彥淖爾市聖牧七星牧業有限公司	35.00%
院輪	巴彥淖爾市聖牧北斗牧業有限公司	35.00%
汪立新	巴彥淖爾市聖牧新禾牧業有限公司	35.00%
常志拔	巴彥淖爾市聖牧正和牧業有限公司	15.50%
侯留斌	巴彥淖爾市聖牧偉業牧業有限公司	35.00%
郭永豐	阿拉善盟聖牧兆豐牧業有限公司	35.00%
任俊明	巴彥淖爾市聖牧三利牧業有限公司	35.00%
于工	巴彥淖爾市聖牧沙金牧業有限公司	35.00%

除上文所載者外，我們的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該等股本的任何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本集團及聖牧草業的高級管理層，透過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成長及盈利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方法，以及允許彼等分享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盈利。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a)執行董事，(b)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c)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管理層，及(d)聖牧草業的管理層。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於歸屬日期後兩(2)年內(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之期間)，承授人不得出售、要約出售、訂約或同意出售、按揭、押記、質押、擔保、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購買、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出售的權利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於(不論是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因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及獲歸屬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獲發行的任何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歸屬日期歸屬)須由相關承授人於歸屬日期後六(6)個月內行使。未於該六(6)個月內行使的購股權即告失效。

由於可認購 488,484,000 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於歸屬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悉數歸屬予 181 名承授人，故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或之前未獲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告失效。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決議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被修改如下：

- (1) 於修改後的行使期(定義見下文)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所有股份將不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規定的禁售期(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期間)適用之任何限制規限。承授人有權於修改後的行使期(定義見下文)行使購股權後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的任何權益。
- (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規定的行使期(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調整為(「修改後的行使期」)：

修改後的行使期	於各修改後的行使期可予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百分比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已歸屬購股權之 50%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已歸屬購股權之 50%

倘承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前終止受聘於本集團或聖牧草業，其持有的 100% 購股權須即告失效，倘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或之後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前終止受聘於本集團或聖牧草業，其持有的 50% 購股權須即告失效。

除以上修訂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¹⁾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包括首尾兩日)	購股權行權價(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註銷				
本公司董事							
姚同山	70,419,200	無	無	70,419,2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武建邦	64,876,800	無	無	64,876,8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高凌鳳	31,992,000	無	無	31,992,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崔瑞成	31,992,000	無	無	31,992,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上文未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	135,219,000	無	12,350,400 ⁽³⁾	122,868,6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李運動 (原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已離職)	37,795,200	無	37,795,200 ⁽³⁾	無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	—
其他本集團僱員承授人	128,317,000	無	4,836,000 ⁽³⁾	123,481,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其他六名聖牧草業僱員承授人	3,868,800	無	無	3,868,8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2)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50% ⁽²⁾	1.56 港元
合計：	合資格認購本公司 504,480,000 股 股份的 504,480,000 份 購股權	無	合共失效附帶認購本公司 54,981,600 股 股份之 54,981,600 份 購股權 ⁽³⁾	合資格認購本公司 449,498,400 股 股份的 449,498,400 份 購股權			

附註：

- (1)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合共 189 名承授人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 504,480,000 股股份的購股權。截至本報告日期，共計 10 位承授人不再於本集團任職，及彼等所持可認購 54,981,600 股股份之 54,981,600 份認股權已告失效。截至本報告日期，合共 179 名承授人所持有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 449,498,400 份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計 449,498,400 股股份，相當於 (i)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7.07% (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全部股份)；及 (ii) 截至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61% (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已獲歸屬並現行有效之購股權均已獲行使，但不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除上市日期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為 1.56 港元。
- (2)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董事會決議案確認達成歸屬條件，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存續購股權中之 488,484,000 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 (等候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屆滿後的首個營業日) 悉數歸屬相關承授人，相關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的普通決議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行使期限被修改為：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承授人有權行使其已歸屬購股權之 50%，以及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承授人有權行使其已歸屬購股權之 50%。於行使期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所有股份將不受禁售期現行適用之任何限制規限，承授人有權於行使期行使購股權後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的任何權益。
- (3) 因若干承授人不再於本集團任職，可認購合共 54,981,600 股股份的合共 54,981,600 份購股權已告失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詳細概要 (包括計劃條款及歸屬期與條件) 及承授人列表，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對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0。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載的規例所限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成長及盈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允許彼等分享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盈利。

因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及上市規則條文適用者) 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0% (即合共 635,440,000 股股份)。

自採納股權計劃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購股權計劃」一節。

全球發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來自本公司全球發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01.2百萬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或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所應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應用如下：

	於2015年 12月31日 已使用之資金 人民幣千元
建造額外六個有機牧場	182,525
在國內以及向海外收購奶牛	145,644
銷售及營銷活動及擴充分銷網絡	40,102
擴大本集團液態奶產能	120,306
償還貸款	120,306
額外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80,204
總計：	<u>689,087</u>

與董事及控股股東之間的重大合同

除財務報表附註33關聯方交易及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於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並無與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合同。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 於2014年6月25日，聖牧草業與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聖牧控股」）就本集團向聖牧草業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阿拉善盟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阿拉善盟草業」）購買草料訂立框架協議（「草料供應框架協議」），協議內容詳見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根據該協議，聖牧草業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阿拉善盟草業）應將其產出的草料全部獨家售予我們，協議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而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根據草料供應框架協議向聖牧草業及阿拉善盟草業採購的年度總額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630百萬元及人民幣91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總額為人民幣443.1百萬元。根據草料供應框架協議進行交易的理由及好處為：聖牧草業及阿拉善盟草業不使用任何合成殺蟲劑或化學合成肥料種植有機草料。所有聖牧草業及阿拉善盟草業開發的種植園區均符合法國國際生態認證中心制訂的歐盟標準，且獲中綠華夏有機食品認證中心所訂中國標準認證為有機。我們認為這些作物包括我們奶牛所需有機營養飼料，使奶牛產出有機營養牛奶。此外，聖牧草業及阿拉善盟草業在烏蘭布和沙漠的農場毗鄰我們的有機牧場。因此，鑒於其穩定可靠的優質草料供應及草料農場靠近我們的牧場，繼續向聖牧草業及阿拉善盟草業購買草料在商業上對本集團有利。

2. 於2014年6月25日，聖牧盤古、聖牧希望與聖牧控股就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採購有機原料奶訂立一項框架協議(「**牛奶供應框架協議**」)，協議內容詳見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根據該協議，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的有機原料奶須受我們的中央銷售監管。其均須優先向我們銷售其所有有機原料奶，以滿足我們的需求。在聖牧控股的許可及管理下，多餘的有機原料奶可售予第三方。協議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而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根據牛奶供應框架協議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採購所涉及的年度採購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250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鮮乳採購總額為人民幣210.7百萬元。根據牛奶供應框架協議進行交易的理由及好處為：我們以中央系統管理我們的原料奶銷售，而聖牧奶業則為我們所有附屬公司的原料奶加工中心。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亦須遵守有關中央銷售制度。
3. 於2014年6月25日，聖牧盤古、聖牧希望與聖牧控股就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採購奶牛訂立一項框架協議(「**奶牛供應框架協議**」)，協議內容詳見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協議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而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根據奶牛供應框架協議(I)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購買奶牛的年度採購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人民幣33百萬元、人民幣62百萬元及人民幣61百萬元，及(II)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售出的奶牛總銷售收入將不會超過人民幣65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及人民幣75百萬元。根據上述奶牛供應框架協議，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和聖牧希望)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採購總額為人民幣16.5百萬元，總銷售收入則為人民幣18.8百萬元。根據奶牛供應框架協議進行交易的理由及好處為：我們按集中化基準管理我們的奶牛養殖。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亦須進行集中化管理。
4. 於2014年6月25日，聖牧盤古、聖牧希望及聖牧控股訂立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於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提供財務資助(「**財務資助框架協議**」)，協議內容詳見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將按正常商業條款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提供財務資助(以擔保形式作出)。協議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而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不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將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提供的財務資助每日最高結餘不會超過人民幣60百萬元、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資助的日最高結餘為人民幣55百萬元。根據財務資助框架協議進行交易的理由和好處為：如沒有我們為其他成立較早的附屬公司提供擔保，我們新成立的附屬公司(包括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將難以取得商業貸款及借款。即使有關公司能夠自行取得有關貸款及借款，如沒有我們其他成立較早的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其取得商業貸款及借款將產生較高融資成本。因此，本集團繼續向聖牧盤古及聖牧希望提供財務資助將在商業上對本集團有利，這也將降低我們的整體財務成本。

5. 於2015年6月4日，本公司與聖牧草業訂立財務資助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聖牧草業的對外借款提供財務資助(以擔保形式作出)。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將向聖牧草業提供的財務資助(以擔保形式作出)每日最高結餘均不會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資助的日最高結餘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根據財務資助框架協議進行交易的理由和好處為：向聖牧草業提供對外借貸的擔保對聖牧草業落實其擴展計劃有利，協助聖牧草業落實擴充計劃對本集團之發展有利，且提供財務資助產生的風險可受控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所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上市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之核數師確認：(i)就彼等所知，概無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就彼等所知，概無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有關交易未在各重大方面符合本集團之定價政策；(iii)就彼等所知，概無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有關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未根據規管有關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及(iv)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總金額而言，就彼等所知，概無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所訂明之最高年度上限。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之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3。關聯方交易主要包括：(1)向多間聯營公司銷售產品(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持有股份，因此該等公司構成會計準則下之聯營公司。然而，概無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該等聯營公司持股或任職，而該等聯營公司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的關連方)；(2)根據「持續關連交易」一節中的「草料供應框架協議」向聖牧草業購買原材料；及(3)支付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聖牧草業通過免費向本集團提供糞污清潔服務從而免費從農場收集未加工生物廢物之安排乃屬於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詳情可見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所有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要求均已符合。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713名僱員。期內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約為人民幣258.7百萬元(剔除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7.2百萬元)。

本集團相信，全體員工努力不懈乃本集團迅速發展及於日後取得成功的極重要因素。本集團為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在職教育、培訓及其他機會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表現、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此外，本集團已批准及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以及其他參與者。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批准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修訂詳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通函—「關連交易—建議修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的條款」。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本集團內合資格員工參與多種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保障。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是按照彼等工作經驗、行業專長、學歷技能及集團本身的表現和經營業績，以及參考本行業其他公司的薪酬與當前市場確定。董事與員工亦參與集團及個人表現的業績激勵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本公司董事或薪酬最高之五位人士任何報酬以作為加入本集團之回報或者作為失去職務之補償。概無任何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豁免收取報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6 須予以披露的向董事及最高五名薪酬人士所支付薪酬的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 8 及 9。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查閱的公開資料以及據全體董事所知悉，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本年報刊發日前的最後可行日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姚同山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59歲，為本集團的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策略規劃及長期業務規劃、整體業務、市場開發及經營管理、年度預算、經營計劃及日常經營中的其他重大事項。姚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姚先生亦為聖牧控股、內蒙古內大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內大聖牧牧業」)、內蒙古聖牧控股有限公司(「聖牧牧業」)、內蒙古聖牧高科奶業有限公司(「聖牧奶業」)、Shining Investment Industry Limited (「Shining Investment」)、中國蒙牛投資有限公司(「蒙牛投資」)、Saint Investment HK Limited (「Saint Investment」)、Flourish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Flourish Treasure」)、Horizon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Horizon King」)、Fortune Globe Limited (「Fortune Globe」)、Saint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Saint Investment(開曼)」)、Credenc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Credence Global」)及Elite Noble Investments Limited (「Elite Noble」)的董事。彼在乳品行業擁有逾14年的經驗，具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及管理經驗。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內蒙古日報社、內蒙古自治區工商聯(總商會)及內蒙古企業家聯合會共同就姚先生對發展地區經濟所作的貢獻評選其為二零一三年內蒙古經濟年度十大人物之一。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姚先生擔任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9)的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間，姚先生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附屬公司內蒙古蒙牛的財務總監、財務副總裁及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液態奶、冰淇淋及其他乳製品的生產。姚先生通過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一年一月期間擔任內蒙古投資諮詢公司(中國建設銀行的一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的項目經理(主要負責發掘合適投資機會)；於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期間，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內蒙古分行國際信貸部主管、信貸部經理，取得相關財務及投資經驗。姚先生亦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期間擔任內蒙古景通投資顧問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財務諮詢)總經理(主要負責給予財務及會計方面意見)。

姚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八月畢業於內蒙古工業大學(前稱內蒙古工學院)，取得動力工程專業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八年六月自天津大學畢業，取得工科碩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獲中國建設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姚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武建鄴先生，42歲，為本公司執行總裁兼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經營決策，以及落實聖牧牧業及聖牧奶業的重點績效指標的全面達成。武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武先生亦為聖牧控股、內大聖牧牧業及聖牧盤古的董事。彼在多個不同行業擁有逾11年的管理經驗。武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裁助理，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獲委任為聖牧控股的執行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期間擔任內蒙古盤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農業)董事長兼總裁(主要負責營運管理)。武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期間擔任內蒙古盤古羊絨製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羊絨製品生產)總經理(主要負責整體管理銷售)。

武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內蒙古大學，獲授專科文憑主修漢語，後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取得內蒙古大學法學(函授)學士學位。武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武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高凌鳳女士，45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制訂及落實各業務部門的重點績效指標，產業鏈的質量管理及有機認證管理。此外，高女士主要負責評估、改進及監督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並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行政事務、協調各部門間的工作關係，還負責監察聖牧牧業的管理。高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高女士亦為聖牧控股、內大聖牧牧業、聖牧農業及聖牧牧業的董事。彼於奶業擁有逾16年的經驗，於生產及產品質量方面亦擁有17年的經驗。

高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本集團成立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聖牧控股的副總裁。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高女士在內蒙古蒙牛歷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任質量管理中心主任。

高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自內蒙古工業大學(前稱內蒙古工學院)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高女士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崔瑞成先生，33歲，為本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崔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崔先生亦為聖牧控股的董事。彼在乳品行業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

崔先生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成立起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曾擔任副總裁(分管財務工作)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擔任聖牧控股的首席財務官。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崔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期間在內蒙古蒙牛擔任多個財務及會計職位，包括會計及上市管理員，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亦曾任內蒙古蒙牛生物質能有限公司的財務部主管。

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自內蒙古財經大學(前稱內蒙古財經學院)完成會計專業專科自學考試，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自中國地質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網絡教育)本科學歷。崔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起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崔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董先理先生，5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董先生現為內蒙古蒙牛(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9)的附屬公司)助理副總裁。董先生主要負責內蒙古蒙牛的投資管理、產權管理、風險管控以及內部審計工作。董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內蒙古蒙牛，曾擔任投資總監、財務總監等多項職位。董先生擁有豐富的審計、財務及投資管理工作經驗。

董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得北京林業大學(前稱北京林學院)水土保持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得內蒙古工業大學項目管理專業碩士學位。董先生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資產評估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范翔先生，3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范先生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為聖牧控股的董事。除在本公司擔任職位外，范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擔任高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高盛寬街博華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統稱「高盛」)的主席兼總經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調至北京之前，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間曾分別在高盛香港直接投資部及紐約投資銀行部擔任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間在KKR Asia Limited擔任經理。

范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自美國耶魯大學畢業，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自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范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崔桂勇先生，53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職位而言，崔先生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為聖牧控股的董事。除在本公司擔任職位外，崔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崔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為厚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其後成為合夥人。於加入厚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前，他曾作為投資銀行家14年，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期間擔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期間擔任GIBA-Resources and Energy of 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擔任工商東亞融資投行部主管及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於洛希爾(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多項職務，並於二零零二年離開該公司前擔任其北京辦事處的中國首席代表。

崔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二年四月及一九八七年六月自北京科技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自英國牛津大學取得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崔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今在於聯交所上市的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6)擔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在於聯交所上市的永暉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3)擔任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崔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孫謙先生，4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且彼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孫先生目前擔任紅杉資本中國的合夥人。

孫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美國哈佛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美國哈佛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自哈佛法學院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孫先生曾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博納影業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電影發行業務)的董事，並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至今擔任500彩票網(主要從事在線體育彩票服務)的董事。孫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一直擔任於聯交所上市的東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6)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5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在投資銀行業及企業融資等方面擁有逾23年的經驗。彼目前為雄牛資本有限公司(「雄牛資本」)(一家專門直接投資於大中華地區的基金管理公司)的創辦人及管理合夥人。

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自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黃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0)(主要從事電力電子部件的買賣及製造)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水泥及水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為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海螺」)(主要從事熟料及水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為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房地產投資)(均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2233、914及2183)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為REF Holdings Limited (主要從事財經印刷服務)(股份代號：8177)獨立非執行董事；另外，安徽海螺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58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李長青先生，5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目前為內蒙古工業大學教授及博士研究生導師，並於二零一零年起獲委任為學術委員會主任。李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在內蒙古工業大學開始其職業生涯，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企業管理教研室主任、管理工程系副主任、國際商學院院長等，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管理學院院長。彼亦由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起開始分別擔任內蒙古管理學會副理事長及內蒙古管理現代化研究中心主任。

李先生的研究工作受廣泛認可，並榮獲眾多獎項以表彰其模範工作，包括二零一四年九月授予的全國優秀教師稱號、內蒙古自治區政府於二零一二年九月頒發的內蒙古自治區傑出人才獎、內蒙古自治區政府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頒發的內蒙古自治區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內蒙古自治區總工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頒發的全區五一勞動獎章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取得國務院特殊津貼作為對其在教育領域的突出貢獻認可。

李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一月自內蒙古工業大學(前稱內蒙古工學院)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四月自天津大學取得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自華中科技大學取得管理科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葛曉萍女士，5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葛女士在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

葛女士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一直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BDO」)合夥人兼分所(廈門分所)所長。彼自一九八九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一月為中國人民解放軍軍需財經高等專科學校會計系講師，並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九年六月在湖北電機廠(主要從事製造電機)從事會計等工作。

葛女士獲得眾多獎項及委任以表彰其模範工作，包括：彼為廈門市政協第十一屆、十二屆委員(任期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六年)並曾獲2010-2011年度優秀政協委員稱號；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任註冊會計師協會(廈門分會)副會長。

葛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自中國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前稱中南財經大學)畢業，主修財務會計。

葛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200512)的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葛女士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袁清先生，5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袁先生在草地資源學術研究上擁有逾27年經驗。

袁先生自一九八六年起在中國農業科學院草原研究所從事研究工作。袁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為中國草學會草地資源與利用專業委員會副理事長，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為中國農業科學院草原研究所資源與環境研究室主任，現為中國農業科學院草原研究所學術委員會委員。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袁先生曾任中國遙感應用協會環境遙感分會常務理事兼副秘書長，現任中國遙感應用協會環境遙感分會副理事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袁先生的研究工作備受認可，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認可為中青年有突出貢獻專家。袁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四月榮獲國務院特殊津貼。

袁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自中國農業科學院取得農業學碩士學位。

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獲委任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內蒙古和信園蒙草抗旱綠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355)(主要從事園林景觀建設)的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袁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高級管理層

姚同山先生，59歲，為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以上「執行董事」段內。

武建鄴先生，42歲，為本公司執行總裁兼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以上「執行董事」段內。

高凌鳳女士，45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以上「執行董事」段內。

崔瑞成先生，33歲，為本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載於以上「執行董事」段內。

區偉強先生，44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區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區先生在會計領域擁有逾17年的經驗。目前，區先生為亞利安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家香港公司秘書及會計服務提供商)的董事。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彼亦擔任於聯交所上市的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1)的公司秘書，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擔任於聯交所上市的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6)的公司秘書，及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擔任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363)的公司秘書。區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有關我們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詳情，請參照本年報中「董事會報告—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我們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實現及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深知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對公司的價值影響及重要性，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及股東有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披露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外，我們已採納、應用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我們並未區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姚同山先生現時擔任該兩個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領導貫徹一致，並有助於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地制訂策略規劃並執行。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及權責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董事會經計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將繼續檢討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開。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經營決策機構，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本集團之實施計劃，以確保集團目標的順利實現。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所履行之職責包括：制訂公司策略；制訂公司發展目標、方向政策及實施計劃；監控及評估公司財務及營運目標的實現；審核及批准公司年度財務預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來進行風險評估；及審核及批准公司重大合約及交易、信息披露、關連交易、以及其他須由董事會處理之事務。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之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審查及監察公司在法律遵守及監管規定執行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審查及監察員工及董事的職業操守守則；及審查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載列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授權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若干職能已由董事會轉授予多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董事委員會根據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可供公眾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履行其各自的職責。

在首席執行官的領導下，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權及責任。轉授的職能及工作任務會定期進行檢討。本公司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的批准。

董事會之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姚同山先生、武建鄴先生、高凌鳳女士、崔瑞成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吳景水先生、范翔先生、崔桂勇先生、孫謙先生)、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李長青先生、葛曉萍女士、袁清先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由姚同山先生擔任。吳景水先生於2016年2月19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先理先生於2016年2月19日被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簡歷詳見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章節。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已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為有關針對其董事的可能法律行為提供保障。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每名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定了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十六條，在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或重選。

根據細則第16.2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16.3條，經普通決議案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公司章程第16.18條規定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流退任，惟所有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確定輪流退任的董事時，並不計算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6.2條或16.3條委任的董事。退任董事將留任至其退任的會議結束為止，惟合資格應選連任。本公司於任何董事退任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可推選相同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取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意識到促進董事會多元化對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成員的甄選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最終根據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各階段對人才的具體需要而作決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有關委任足夠數量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曉萍女士在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之獨立性要求做出的書面確認，故我們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開會並每年舉行最少四次會議。於2015年度，董事會共舉行4次會議討論公司經營業績、投資事項等。

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次數／ 自各委任日期之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	4/4	100%
武建鄴先生	4/4	100%
高凌鳳女士	4/4	100%
崔瑞成先生	4/4	100%
非執行董事		
吳景水先生	4/4	100%
范翔先生	4/4	100%
崔桂勇先生	4/4	100%
孫謙先生	4/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灌球先生	4/4	100%
李長青先生	4/4	100%
葛曉萍女士	4/4	100%
袁清先生	4/4	100%

董事培訓

每名新任董事都會獲得所需的就任須知及相關資料文件，以保證其了解公司業務及運營方式以及與公司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各項規章制度。

公司鼓勵和支持所有董事參加培訓，鼓勵所有董事(即姚同山先生、武建鄴先生、高凌鳳女士、崔瑞成先生、吳景水先生、范翔先生、崔桂勇先生、孫謙先生、黃灌球先生、李長青先生、葛曉萍女士及袁清先生)進行持續的專業發展，以更好地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為本公司更好地進行服務。公司也會不定期給所有董事提供培訓機會。年內，公司法律顧問為所有董事培訓上市所需要知悉的事宜。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下設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別按照經董事會批准通過的職權範圍開展工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18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了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確定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的政策、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於2015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和李長青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孫謙先生)組成，並由黃灌球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依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於2015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透明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等方面進行了檢討。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18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了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職位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於2015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袁清先生和黃灌球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姚同山先生)組成，並由姚同山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依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於2015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對本公司的董事會架構、人員組成等方面進行討論，並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同時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了評價。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18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了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本公司於2016年1月1日修訂了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2015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曉萍女士和李長青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崔桂勇先生)組成，並由葛曉萍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依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於2015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與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2015年中期之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業績報告，2015年年度審計計劃等事項。

各董事出席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姚同山		1/1	
葛曉萍			2/2
黃灌球	1/1	1/1	
李長青	1/1		2/2
袁清		1/1	
崔桂勇			2/2
孫謙	1/1		

股東大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之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週年股東大會	特別股東大會
姚同山	1/1	1/1
武建鄰	1/1	0/1
高凌鳳	0/1	0/1
崔瑞成	1/1	0/1
吳景水	0/1	0/1
范翔	0/1	0/1
崔桂勇	0/1	0/1
孫謙	1/1	0/1
黃灌球	1/1	0/1
李長青	1/1	1/1
葛曉萍	1/1	0/1
袁清	1/1	0/1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中所載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交易標準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就財務報表作出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編製本集團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同時，高級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相關及充足的資料及解釋，讓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決定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與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

有關本公司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控我們的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有效性。根據適用中國及香港法律及法規，我們已實施了相關的必要的內部程序。內部監控可以為公司經營目標實現的經濟性、效率性和效果性提供必要的調整、約束、評價和控制措施，以確保資產的安全完整，保證會計信息資料的正確性、合理性，並同時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

本年內，董事會已採取措施改善風險管理職能。主要措施有：(1)公司設立內控管理中心，負責健全公司內控規章制度，並確保其合理性及執行的有效性；(2)本公司管理層，包括附屬公司總經理和部門負責人，每季度召開集團內部會議，檢查本季度工作完成情況，並對下季度運營工作進行規劃。會議有助於協調、溝通和督促各項運營目標的實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內部審核部門作出之評估，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漏洞或缺陷。

公司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崔瑞成為公司全職僱員，崔先生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我們已委任及外聘具備第3.28條所規定資格的區偉強先生作為另一名聯席秘書。區先生就日常事宜聯絡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士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崔瑞成先生。

區偉強先生與崔瑞成先生互相協作，共同履行公司秘書的職務及職責。同時崔瑞成先生參加相關培訓，熟悉上市規則及於聯交所上市公司須履行的職責。

公司聯席秘書崔瑞成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起獲委任，將自二零一六年起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有關專業培訓之規定。於2015年12月31日，原聯席公司秘書李運動先生和區先生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有關專業培訓規定參加至少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外部核數師及酬金

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安永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金額(人民幣元)
審計服務	2,650,000
審閱服務	800,000
總計	<u>3,450,000</u>

與股東及投資者通信／投資者關係

我們採取積極政策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的寶貴意見及建議。我們設置專人對接投資者關係維護，採取定期與不定期與投資機構進行溝通協調，及時增進溝通與了解，我們亦會及時更新投資者關係網站，以確保公司的最新資訊及信息、報告及時被股東及投資者查閱和了解。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通過發送郵件至 zgsm@smorganic.cn 或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干諾道中152-155號招商局大廈6樓606-607室，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查詢及發送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考慮的建議。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根據公司章程細則所載之條文，董事會如認為適當可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股東向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發出書面要求後亦可召開股東大會，有關書面提請須列明大會事項並由提請人簽署。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和修改。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www.ey.com

致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59頁至123頁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的報告僅向貴公司股東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夠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3,100,711	2,132,428
銷售成本		(1,623,168)	(1,062,620)
毛利		1,477,543	1,069,808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18	52,722	87,0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7,424	28,4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5,468)	(128,111)
行政開支		(107,470)	(101,733)
融資成本	7	(99,147)	(60,27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8,041)	(7,65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265	—
除稅前溢利	6	1,087,828	887,544
所得稅開支	10	(4,606)	(3,736)
年內溢利		<u>1,083,222</u>	<u>883,808</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893	2,779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893	2,77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85,115</u>	<u>886,587</u>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800,652	711,228
非控股權益		282,570	172,580
		<u>1,083,222</u>	<u>883,808</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802,545	714,007
非控股權益		282,570	172,580
		<u>1,085,115</u>	<u>886,587</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u>人民幣0.126元</u>	<u>人民幣0.118元</u>
攤薄		<u>人民幣0.124元</u>	<u>人民幣0.116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93,230	1,657,827
預付土地租賃款	14	5,066	5,252
其他無形資產	15	15,518	15,96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6	32,055	28,160
可供出售投資	17	1,404	980
生物資產	18	3,285,436	2,720,12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生物資產的預付款項	20	15,690	26,985
遞延稅項資產	19	1,076	91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449,475</u>	<u>4,456,209</u>
流動資產			
存貨	21	824,514	701,1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915,312	397,5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68,456	185,175
已抵押存款	23	70,277	16,4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731,759	734,703
流動資產總額		<u>4,010,318</u>	<u>2,035,03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1,018,126	423,963
預收款項		17,320	32,44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5	338,293	293,4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1,599,855	1,334,000
應付所得稅項		1,974	2,299
流動負債總額		<u>2,975,568</u>	<u>2,086,145</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1,034,750</u>	<u>(51,11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484,225</u>	<u>4,405,09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1,117,000	150,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7,000	150,000
淨資產		5,367,225	4,255,09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50	50
儲備	28	4,551,605	3,721,848
		4,551,655	3,721,898
非控股權益		815,570	533,201
權益總額		5,367,225	4,255,099

姚同山
董事

崔瑞成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匯兌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購股權儲備	儲備資金	波動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641,138	—	92,213	—	760,809	1,494,160	213,732	1,707,892
年內溢利	—	—	—	—	—	—	711,228	711,228	172,580	883,8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779	—	2,779	—	2,77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779	711,228	714,007	172,580	886,587
重組*	1	946,811	(265,768)	—	—	—	—	681,044	—	681,044
發行股份	4	843,459	—	—	—	—	—	843,463	—	843,463
股份發行開支	—	(32,458)	—	—	—	—	—	(32,458)	—	(32,458)
由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	45	(45)	—	—	—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3,396	—	—	—	23,396	—	23,396
注資	—	—	—	—	—	—	—	—	151,850	151,85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6,675)	(6,675)
收購非控股權益產生的虧損	—	—	(1,714)	—	—	—	—	(1,714)	1,714	—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	94,558	—	(94,558)	—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u>	<u>1,757,767[#]</u>	<u>373,656[#]</u>	<u>23,396[#]</u>	<u>186,771[#]</u>	<u>2,779[#]</u>	<u>1,377,479[#]</u>	<u>3,721,898</u>	<u>533,201</u>	<u>4,255,099</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0	1,757,767	373,656	23,396	186,771	2,779	1,377,479	3,721,898	533,201	4,255,099
年內溢利	—	—	—	—	—	—	800,652	800,652	282,570	1,083,22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893	—	1,893	—	1,8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893	800,652	802,545	282,570	1,085,11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7,011	—	—	—	27,011	—	27,011
收購非控股權益產生的收益	—	—	201	—	—	—	—	201	(201)	—
轉撥自保留盈利	—	—	—	—	116,605	—	(116,605)	—	—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u>	<u>1,757,767[#]</u>	<u>373,857[#]</u>	<u>50,407[#]</u>	<u>303,376[#]</u>	<u>4,672[#]</u>	<u>2,061,526[#]</u>	<u>4,551,655</u>	<u>815,570</u>	<u>5,367,225</u>

*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重組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完成，包括吸引更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建立境外上市架構及向我們的中國牧場公司注入額外的資金。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4,551,60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721,84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87,828	887,544
調整：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18	(52,722)	(87,098)
利息收入	5	(12,234)	(6,016)
融資成本	7	99,147	60,27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8,041	7,65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265)	—
折舊	13	105,046	58,95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	186	9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1,454	9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141	137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0	27,011	23,396
股份發行開支		—	22,654
外匯差異淨額		(543)	(395)
		<u>1,273,090</u>	<u>968,183</u>
存貨增加		(123,331)	(365,96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517,769)	(334,0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67,846)	(83,241)
已抵押存款增加		(53,846)	(1,40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594,162	232,926
預收款項減少		(15,120)	(50,04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增加		<u>38,916</u>	<u>57,075</u>
經營產生的現金		928,256	423,463
已收利息		5,368	6,016
已付所得稅		<u>(5,097)</u>	<u>(2,793)</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u>928,527</u></u>	<u><u>426,686</u></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28,527	426,68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06,525)	(760,620)
新增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	(2,008)
新增其他無形資產	15	(1,003)	(2,765)
購買生物資產		(107,007)	(744,274)
飼養犏牛及育成牛的付款		(636,841)	(562,998)
出售生物資產的所得款項		222,436	176,5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69	535
收購聯營公司		(21,670)	(18,084)
購買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0,260)	—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424)	(9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71,025)	(1,914,60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7	—	843,463
股份發行開支		(1,620)	(53,492)
投資者注資		—	681,04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51,850
收購非控股權益		(4,675)	(2,000)
新增銀行借款		1,587,948	1,574,000
新增其他借款		1,100,000	2,850
其他借款發行開支		(7,400)	—
償還銀行借款		(1,447,711)	(1,022,000)
償還其他借款		—	(20,470)
已付利息		(107,791)	(60,07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118,751	2,095,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76,253	607,24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4,703	127,059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543	39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411,499	734,70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分銷原料奶及乳製品。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和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World Shining Investment Limited (「World Shining」)。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業務地點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38,700,000元	—	100	生產及分銷原料奶
內蒙古聖牧控股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8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分銷原料奶
內蒙古聖牧高科奶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分銷乳製品
巴彥淖爾市聖牧盤古牧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80,000,000元	—	55	生產及分銷原料奶

附註：

- (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會導致篇幅冗長。

2.1 呈報基準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的重組，本公司成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直接／間接控股公司。由於重組僅涉及於一家現有公司之上插入新的控股實體，而並無產生任何經濟實質變動，因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後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使用權益結合法作為現有公司的持續獲呈列。

因此，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編製假設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存在。

2.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特定生物資產及農產品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計算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定義的三項控制權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為權益交易。

2.2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產生的盈餘或虧損計入損益。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的修訂—*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的修訂適用於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該等修訂簡化並非以下僱員服務年資而確定供款的會計處理，例如按薪金固定百分比計算的僱員供款。倘供款金額並非以服務年資而定，實體獲准將該等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作為服務成本扣減確認。由於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無任何影響。
-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有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該等修訂的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的合計準則時必須披露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合併的經營分部簡介以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釐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須在對賬呈報予最高營運決策者時予以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重估項目的賬面總額及累計折舊或攤銷的處理。由於本集團並無就計量該等資產採用有關重估模型，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連人士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連人士，須遵守關連人士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就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其他實體提供的任何管理服務，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有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該等修訂的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釐清合營安排(惟非合營公司)不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而範圍豁免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告中的會計處理。該修訂作往後應用。由於本公司並非合營安排，且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達成任何合營安排，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豁免不僅可應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可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範圍內的其他合同。該修訂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初次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起對往後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以釐定交易為購買資產或業務合併，而非使用將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加以區分的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配套服務說明作釐定。該項修訂只對未來的投資物業收購適用。由於本集團並無投資物業，故該項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此外，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上市規則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修訂(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投資實體：適用綜合例外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初始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初始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對首次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生效，故並無適用於本集團
- 6 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影響，惟此階段尚未能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是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共同控制權的人士均有權享有合營公司的淨資產。共同控制為合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必須獲共享控制權的人士一致同意方存在。

按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以本集團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任何可能存在的相異會計政策已作出相應調整使之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有關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抵銷，惟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導致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轉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反之亦然，而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或對合營公司不再有共同控制時，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本集團於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賬。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合營業務乃一種合營安排，據此共同控制該安排的各方擁有該安排有關資產的權利及其負責任。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確認其於合營業務的相關權益：

- 其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之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之負債；
- 其應佔來自合營業務成果之銷售收益；
- 其應佔合營業務所產生成果之銷售收益；及
- 其開支，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之開支。

與本集團於合營業務的權益相關的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適用的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股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之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一切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的經濟狀況及有關條件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及承擔的金融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此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為分階段實現，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以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被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並將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或然代價如被分類為權益項目，則不再對其重新計量，後續的結算會計入權益中。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轉讓代價、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之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有關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確認為廉價收購收益。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如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每年或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於釐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減去銷售費用計量其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並無主要市場)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入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參考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參考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層次：

- 第一層 — 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 — 估值技術所使用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參考數據乃為直接或間接觀察所得
- 第三層 — 估值技術所使用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參考數據乃不可觀察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就於財務報表經常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參考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層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一項資產(存貨、建設合約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出售組別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金額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將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稅前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賬內在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相關開支類別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該等跡象存在，便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商譽除外)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賬，惟倘該項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則減值虧損撥回會按該項重估資產適用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聯方

以下人士於下列情況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該方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並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擔任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續)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組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合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其詳情載於「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會計政策內。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亦可能包括從權益轉移的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資格現金流套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等，一般於產生期間的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檢查開支作為重置成本、資本化為資產賬面值。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於期間需要替換，本集團確認該部分為有明確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
建築物	20年	5%
機械及設備	5至10年	5%
辦公及其他設備	5年	5%
運輸工具	5年	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不同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別，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且分別進行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查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已作初步確認的任何重要部份)於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日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因出售或報廢而於損益內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在建工程主要指興建中建築物，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算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建築期內產生之相關借貸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奶牛(分為成母牛、育成牛及犏牛)，乃由本集團餵養，作生產原料奶之用。

生物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及報告期末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計量，所得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確認在損益內確認。銷售費用為出售資產直接應佔的增量費用，主要為運輸費用，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生物資產的公平值由專業評估師按其現時所處位置及狀況獨立釐定。

飼養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包括飼養育成牛及犏牛所產生的折舊開支、水電成本及消耗物)會被資本化，直至育成牛及犏牛開始產奶。

農產品

農產品指原料奶。農產品於出產時按其公平值減銷售費用確認，並按當地的市場報價釐定。銷售費用指出售農產品直接應佔的增量費用，主要為運輸費用，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其將分類為持有待售項目。要達至此情況，該資產或出售組別必需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而僅受常規性及習慣性條款制約，且其很可能售出。分類為出售組別的附屬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均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不論本集團於出售後是否保留其於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有待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有待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不計提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即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後續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複核一次。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個別地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檢討，以確定無固定年期的評估是否仍具支持性。否則，可使用年期由無固定轉為固定的評估變動於往後入賬。

技術知識

技術知識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估計可使用年期10至20年按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會於產生時列支於損益內。

研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只會在本集團能夠顯示其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以能供使用或出售、打算完成資產並能夠加以使用或將之出售、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以完成項目並且有能力可靠地計算發展期間的開支的情況下，才會撥作資本及遞延。倘未能符合以上準則，產品開發成本會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內攤銷。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帶來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於本集團(法定業權除外)的租賃乃列為融資租賃。於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的成本乃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反映購買及融資的承擔(不包括利息部分)記賬。根據已撥充資本融資租賃(包括融資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持有的資產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有關租賃的財務成本乃於損益內扣除以按租期提供一個扣除的固定比率。

透過具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乃列作融資租賃，惟有關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凡資產擁有權帶來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有關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來自出租人的獎勵)將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預付的土地租賃款項首次以成本列賬，而隨後則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倘租賃付款不可於土地及樓宇部分可靠地分配時，全部租賃付款乃於土地及樓宇的成本列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指定為在有效對沖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乎適用而定)。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將按公平值加(與收購金融資產有關的)交易成本計量，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及售出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售出资產的日期)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指購入或售出金融資產須於一般由市場規例或慣例指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交易。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金融資產及於首次確認後劃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金融資產，惟獲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之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報表中列賬，而其公平值的正值淨變動則於損益表中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平值的負值淨變動於損益表呈列為融資成本。此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並不包括有關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有關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銷售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予以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若嵌入於主合同的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色及風險與主合同並無密切關係，以及主合同並無持作買賣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嵌入於主合同的衍生工具乃作為獨立的衍生工具，並按公平值記錄。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重新評估只會於合約條款的變動導致合約原本要求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或對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類別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時方會產生。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入收購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且包括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益及收入。貸款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費用。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內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該等並非分類為持作買賣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在此類別的債務證券為該等擬持有的時間不限並可能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市況變動而出售的債務證券。

在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其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金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投資已終止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作為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投資已釐定為出現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內作為其他收益或虧損。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銷售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因(a)合理的公平值估計範圍的變動對該投資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的多項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及用在估計公平值上，而無法可靠地計量，該等投資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在近期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恰當。當在罕見情況下本集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則本集團可能會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惟管理層在可預見將來有能力及擬持有該等資產或直至到期日。

對於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而任何先前已在權益中確認關於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會使用實際利率於投資餘下年期在損益中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間的任何差額亦會使用實際利率於資產餘下使用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為已減值，則在權益中列賬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以下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部分)主要會被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手」安排在未有對第三方造成重大延誤的情況下承擔全額支付所有現金流量的責任；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資產的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有關資產的控制權，而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項已轉讓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該項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均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若以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參與，則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能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以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欠負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下跌的可觀察數據，如與拖欠有關的逾期款項或經濟狀況出現變化。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會個別評估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或集體評估非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不論是否屬重大)並不存有減值的客觀證據，則會將有關資產納入一組具類似信貸風險特質的金融資產內，並集體進行減值評估。個別已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納入集體評估減值之列。

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該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低，而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繼續就已調低賬面值按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用的利率計量。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日後並無實際收款可能而全部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移予本集團時撤銷。

倘估計減值虧損金額於其後期間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調整撥備賬進行增減。倘其後收回撤銷款項，收回的款項則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出現客觀證據顯示無報價股本工具或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有關並必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結算的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且因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而非按公平值列賬，虧損款額會按該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計算。有關資產的減值虧損一概不會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項目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去先前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的金額，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於損益內確認。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客觀依據將包括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大幅」指相對於其初始投資成本，「長期」指相對於其公平值低於其原始成本期間。倘有客觀依據表明存在減值，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的差額減去先前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應從其他全面收益中轉出並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通過損益撥回。減值後公平值的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釐定「大幅」或「長期」時需要判斷。作出判斷時，在所有因素中，本集團須評價一項投資的公平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負債乃視情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在有效的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於其後作出的計量視乎其類別如下：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倘以短期購回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包括由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非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獨立內嵌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被指定用作有效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淨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所支付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時指定。

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於此情況下，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於損益內確認，以及在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各项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內的融資成本。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即規定須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值確認為負債，並就發出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項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於各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數額；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的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債權人以條款大為相異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以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行可予執行的法律權利以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與清還負債同時進行，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釐定，如屬在產品及產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製造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費用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無限制用途的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撥備

倘因為過去的事件導致目前存在責任(法律或推斷責任)，且日後很可能須流出資源履行有關責任，則確認撥備，惟必須可對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預期日後須履行有關責任的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的經折讓現值增加數額，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本集團對若干產品所授出產品保證作出的撥備，乃根據銷售量及修理與退貨水平的過往經驗(如適用)折讓至現值確認入賬。

在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計算。其後，按(i)根據有關上述撥備的一般指引應予確認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確認銷售收入的指引確認的累計攤銷後的數額兩者的較高者計算。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以外確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內。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機關退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而計算時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及該等項目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初步確認的商譽、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限於可能有日後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因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交易當時並無因而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下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予扣減暫時差額，僅於暫時差額可能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估量。

倘存在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肯定能收到政府補貼及遵循補貼附帶的所有條款，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

與生物資產有關的補貼

與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計量的生物資產相關的無條件政府補貼於(僅於)可收取政府補貼時於損益內確認。倘與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計量的生物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屬有條件，則本集團於(僅於)達到政府補貼附帶條件時於損益內確認政府補貼。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貼(續)

其他補貼

倘有關補貼乃與一項開支項目有關，則補貼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如補貼與資產相關，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損益。

倘本集團收取非貨幣性資產補貼，補貼按非貨幣性資產的公平值入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

倘本集團就建造合資格資產而收取政府授出的貸款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則政府貸款的初始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法釐定，進一步詳情誠如上文「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所詮釋。授出的政府貸款的福利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算(為所收取的貸款及所得款項的初始賬面值的差額)視作政府補貼及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同金額分期計入損益。

銷售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銷售收入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會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銷售收入：

- (a) 貨品銷售收入乃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時確認，前提是本集團不再對已售貨品維持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程度的管理權和有效控制權；
- (b)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利用將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更短的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累計基準確認；及
- (c)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就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會收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的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本公司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金融工具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乃由一名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其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股價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積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時的支出，以及本集團最佳估計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期內於損益扣除或計入的項目指於期初及期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釐定報酬的授出日期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當中。附帶於報酬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的報酬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報酬並不會確認開支。倘報酬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於股本結算報酬的條款作出修訂時，倘報酬的原條件獲達致，至少會確認猶如條款未曾作出任何修訂的支出。此外，修訂如會導致任何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平值增加，或對僱員有利，會按修訂當日的計算確認支出。

當股本結算報酬的條款註銷時，會視作報酬於註銷當日經已歸屬，而報酬尚未確認的任何支出會即時確認。該情況包括任何受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的非歸屬條件未獲履行的獎勵。然而，倘註銷的報酬有任何替代的新報酬，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的修訂般處理。

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效應。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支付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作出供款時於損益中扣除。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借款成本

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一段頗長時間達至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用途的資產)的直接借款成本乃撥作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大致上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後，該等借款成本便不再撥作資本。特定借款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產生的與資金借款有關的其他成本。

若已借取非特定用途的資金，並用以取得合資格的資產，則用於個別資產的開支以資本化率予以資本化。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倘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末期股息確認為一項負債。於過往年度，董事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於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內分類為保留盈利個別分派，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於實施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後，擬派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相關股息可同時建議派付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會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定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一概於損益內確認，惟指定為本集團境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該等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直至出售該投資淨額為止，屆時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屬於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該等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則以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時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公平值調整被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乃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不斷出現的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對銷售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其隨附披露的申報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造成影響。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引致須對在未來遭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就決定是否依照相關稅務司法權區計算若干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時，須對分派股息的時間或相關附屬公司保留的溢利款項作出判斷。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此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為零(二零一四年：零)。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載述各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極可能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假設。

奶牛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奶牛乃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估值。奶牛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各年末的市場定價並參考物種、年齡、成長狀況、所產生的成本及預期產奶量作出調整以反映奶牛的不同特性及／或生長階段後釐定；或倘未能獲得市場定價，則根據奶牛的預期淨現金流量按現行市場釐定利率貼現的現值釐定。估計的任何變動均可能會顯著影響奶牛的公平值。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及管理層定期審閱假設及估計以識別奶牛公平值的任何重大變動。進一步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 18 內。

應收款項減值

管理層會就債務人未能支付所需款項產生的估計虧損評估呆賬。管理層根據個別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性評估、客戶信譽及過往撇銷經驗作出估計。倘若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將會較估計撇銷為高。

原材料減值

管理層預計根據原材料進一步加工成產成品的加工費用、產成品的預計售價及銷售費用估計可變現淨值。倘若原材料的成本值高於可變現淨值，原材料的賬面值將撇賬至成本以下，即可變現淨值。倘若管理層估計發生變更，則於損益表內確認跌價撥備以反映原材料價值的下降。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除商譽外)的減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須每年及於存在有關跡象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費用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公平值減銷售費用按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加成本計算。倘進行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後，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審核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以釐定於任何報告期內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乃根據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釐定及計及預期技術變動。倘較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日後期間的折舊支出亦會調整。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奶牛養殖－飼養奶牛用以生產及分售原料奶；
- (b) 液態奶產品－生產及分銷有機超高溫滅菌液態奶及有機酸奶。

管理層分別根據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是根據須予報告分部的溢利／(虧損)(即年內經調整的溢利／(虧損)的計量)而評估。年內經調整的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一致，惟此項計量並不包括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產生的收益，原因為管理層相信，該經調整數據最適合評估奶牛養殖分部之業績並與奶牛養殖行業內其他實體的業績相比較。

由於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乃以集團總體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不包括該等資產。

由於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乃以集團總體基準管理，故分部負債不包括該等負債。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當時的現行市價決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牛養殖 人民幣千元	液態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收入			
售予外部客戶	1,445,022	1,655,689	3,100,711
分部間銷售	1,076,373	—	1,076,373
	2,521,395	1,655,689	4,177,084
<i>調節項：</i>			
分部間銷售對銷			(1,076,373)
銷售收入			3,100,711
分部業績	996,931	110,668	1,107,599
<i>調節項：</i>			
分部間業績對銷			(72,596)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52,72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503)
年內溢利			1,083,222
分部資產	8,347,005	1,537,127	9,884,132
<i>調節項：</i>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551,36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27,024
總資產			9,459,793
分部負債	3,560,796	1,083,123	4,643,919
<i>調節項：</i>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551,36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
總負債			4,092,568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192	(19,233)	(18,041)
分部銀行利息收入	9,338	965	10,30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1,931
銀行利息收入總額			12,234
融資成本	89,400	9,747	99,147
所得稅開支	—	4,606	4,606
購股權開支	25,278	1,733	27,011
折舊及攤銷	82,857	23,829	106,68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880	9,175	32,055
分部資本開支*	990,958	270,503	1,261,46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34
資本開支			1,261,49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牛養殖 人民幣千元	液態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收入			
售予外部客戶	1,393,117	739,311	2,132,428
分部間銷售	416,918	—	416,918
	1,810,035	739,311	2,549,346
<i>調節項：</i>			
分部間銷售對銷			(416,918)
銷售收入			2,132,428
分部業績	752,063	123,733	875,796
<i>調節項：</i>			
分部間業績對銷			(37,345)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87,09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1,741)
年內溢利			883,808
分部資產	5,870,719	701,917	6,572,636
<i>調節項：</i>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17,4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6,102
總資產			6,491,244
分部負債	1,960,303	490,019	2,450,322
<i>調節項：</i>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17,4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317
總負債			2,236,145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牛養殖 人民幣千元	液態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548	(8,199)	(7,651)
分部銀行利息收入	4,905	45	4,95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1,066
銀行利息收入總額			6,016
融資成本	54,043	6,229	60,272
所得稅開支	—	3,736	3,736
購股權開支	11,081	1,322	12,40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購股權開支			10,993
購股權開支總額			23,396
折舊及攤銷	46,458	13,580	60,03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688	6,472	28,160
分部資本開支*	1,880,635	85,915	1,966,55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69
資本開支			1,966,619

* 資本開支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新增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新增其他無形資產、購買生物資產、飼養犏牛及育成牛的付款及收購聯營公司。

地區資料

年內，本集團的所有外部銷售收入乃由位於中國的客戶貢獻。

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奶牛養殖分部向以下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的10%以上：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實體A	1,152,036	973,67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收入指所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減去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數額。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 原料奶銷售	1,445,022	1,393,117
— 液態奶產品銷售	1,655,689	739,311
	<u>3,100,711</u>	<u>2,132,428</u>
其他收入及收益		
— 政府補貼	31,791	16,204
— 銀行利息收入	12,234	6,016
— 外匯差異淨額	(40)	6,167
— 其他	3,439	18
	<u>47,424</u>	<u>28,405</u>
	<u>3,148,135</u>	<u>2,160,83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623,168	1,062,620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52,722)	(87,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05,046	58,95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6	9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54	988
研發成本	8,981	3,591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9,532	8,932
核數師薪酬	3,450	2,7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236,787	161,694
— 其他社會保險及福利	12,504	8,391
— 退休金計劃供款	9,434	7,073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7,011	23,396
	<u>285,736</u>	<u>200,554</u>
外匯差異淨額	40	(6,1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41	137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07,319	68,798
短期融資券利息	250	—
減：資本化的利息	(8,422)	(8,526)
	<u>99,147</u>	<u>60,27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釐定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款項所用資本化利率介乎4.88%至6.72%（二零一四年：介乎6.00%至6.72%）。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本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乃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而披露，並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480	239
其他薪酬：		
工資、補貼及實物利益	927	8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	32
	<u>967</u>	<u>886</u>
	<u>1,447</u>	<u>1,125</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購股權福利指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發行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年內已於損益內予以攤銷，而不論該等購股權是否已歸屬/行使。年內，有關授予姚同山先生、武建鄴先生、高凌鳳女士及崔瑞成先生購股權的購股權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31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272,000元)、人民幣2,1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14,000元)、人民幣1,05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86,000元)及人民幣1,05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86,000元)。上述表格並未計及有關授予董事的購股權的購股權福利。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李長青先生	100	42
葛曉萍女士	100	42
袁清先生	100	42
黃灌球先生	100	33
	<u>400</u>	<u>159</u>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亦為最高行政人員)	20	251	10	281
武建鄴先生	20	240	10	270
高凌鳳女士	20	229	10	259
崔瑞成先生	20	207	10	237
	<u>80</u>	<u>927</u>	<u>40</u>	<u>1,047</u>
非執行董事：				
吳景水先生	—	—	—	—
范翔先生	—	—	—	—
崔桂勇先生	—	—	—	—
孫謙先生	—	—	—	—
	<u>—</u>	<u>—</u>	<u>—</u>	<u>—</u>
	<u>80</u>	<u>927</u>	<u>40</u>	<u>1,047</u>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姚同山先生(亦為最高行政人員)	20	227	9	256
武建鄰先生	20	213	5	238
高凌鳳女士	20	207	9	236
崔瑞成先生	20	207	9	236
	<u>80</u>	<u>854</u>	<u>32</u>	<u>966</u>
非執行董事：				
吳景水先生	—	—	—	—
范翔先生	—	—	—	—
崔桂勇先生	—	—	—	—
孫謙先生	—	—	—	—
	<u>—</u>	<u>—</u>	<u>—</u>	<u>—</u>
	<u>80</u>	<u>854</u>	<u>32</u>	<u>966</u>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年度並無訂立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二零一四年：五名)均非本公司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526	1,4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u>38</u>	<u>37</u>
	<u>1,564</u>	<u>1,513</u>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的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零至 1,000,000 港元	<u>5</u>	<u>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4,772	4,459
遞延(附註19)	(166)	(723)
	<u>4,606</u>	<u>3,736</u>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國家的法定利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調整過程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087,828	887,54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i))	271,957	221,886
毋須課稅收入(附註(ii))	(266,858)	(217,232)
特定省份的較低稅率(附註(iii))	(4,073)	(2,699)
不可扣稅開支，淨額(附註(iv))	5,083	2,093
就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1,503)	(31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0.4%計算的稅項開支(二零一四年：0.4%)	<u>4,606</u>	<u>3,736</u>

附註：

- (i) 本公司及其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當地的規則及規例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此乃由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的實體一般須按25%(二零一四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來自農業活動(如奶牛養殖及初級農產品的加工)的收入豁免繳納所得稅。
- (iii)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本集團來自非初級農產品加工的應課稅收入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零年須按15%的優惠利率繳稅。
- (iv) 不可扣稅開支主要指超出課稅限額的職工福利費及招待開支。

11.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6,354,400,000 股(二零一四年：6,018,136,000 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與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果的或然普通股按無代價發行或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之和計算。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54,400,000	6,018,136,320
購股權的攤薄影響	86,155,092	114,264,051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440,555,092</u>	<u>6,132,400,371</u>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及					總計
	建築物	機器及設備	其他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原值	906,007	426,305	21,202	7,932	397,394	1,758,840
累計折舊	(46,077)	(47,495)	(4,602)	(2,839)	—	(101,013)
賬面淨值	<u>859,930</u>	<u>378,810</u>	<u>16,600</u>	<u>5,093</u>	<u>397,394</u>	<u>1,657,827</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859,930	378,810	16,600	5,093	397,394	1,657,827
增加	275	88,073	4,544	1,250	446,717	540,859
轉讓	374,514	111,110	1,361	53	(487,038)	—
出售	—	(395)	(7)	(8)	—	(410)
年內折舊撥備	(49,575)	(50,206)	(3,821)	(1,444)	—	(105,04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185,144</u>	<u>527,392</u>	<u>18,677</u>	<u>4,944</u>	<u>357,073</u>	<u>2,093,23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1,280,796	624,875	27,066	9,127	357,073	2,298,937
累計折舊	(95,652)	(97,483)	(8,389)	(4,183)	—	(205,707)
賬面淨值	<u>1,185,144</u>	<u>527,392</u>	<u>18,677</u>	<u>4,944</u>	<u>357,073</u>	<u>2,093,230</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建築物	機器及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原值	408,380	193,650	10,856	5,325	346,920	965,131
累計折舊	(19,247)	(19,388)	(2,097)	(1,635)	—	(42,367)
賬面淨值	<u>389,133</u>	<u>174,262</u>	<u>8,759</u>	<u>3,690</u>	<u>346,920</u>	<u>922,764</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89,133	174,262	8,759	3,690	346,920	922,764
增加	4,892	128,157	10,256	2,607	648,776	794,688
轉讓	492,812	105,215	275	—	(598,302)	—
出售	(74)	(453)	(145)	—	—	(672)
年內折舊撥備	<u>(26,833)</u>	<u>(28,371)</u>	<u>(2,545)</u>	<u>(1,204)</u>	<u>—</u>	<u>(58,953)</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u>859,930</u>	<u>378,810</u>	<u>16,600</u>	<u>5,093</u>	<u>397,394</u>	<u>1,657,827</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906,007	426,305	21,202	7,932	397,394	1,758,840
累計折舊	(46,077)	(47,495)	(4,602)	(2,839)	—	(101,013)
賬面淨值	<u>859,930</u>	<u>378,810</u>	<u>16,600</u>	<u>5,093</u>	<u>397,394</u>	<u>1,657,827</u>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5,363	3,452
添置	—	2,008
年內確認	<u>(186)</u>	<u>(9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5,177</u>	<u>5,363</u>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u>(111)</u>	<u>(111)</u>
非即期部分	<u>5,066</u>	<u>5,252</u>

15. 其他無形資產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2,379	3,590	15,969
添置	—	1,003	1,003
年內攤銷撥備	(750)	(704)	(1,454)
	<u>11,629</u>	<u>3,889</u>	<u>15,51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629</u>	<u>3,889</u>	<u>15,51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15,004	5,023	20,027
累計攤銷	(3,375)	(1,134)	(4,509)
賬面淨值	<u>11,629</u>	<u>3,889</u>	<u>15,518</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15,004	4,020	19,024
累計攤銷	(2,625)	(430)	(3,055)
賬面淨值	<u>12,379</u>	<u>3,590</u>	<u>15,969</u>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3,129	1,063	14,192
添置	—	2,765	2,765
年內攤銷撥備	(750)	(238)	(988)
	<u>12,379</u>	<u>3,590</u>	<u>15,969</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379</u>	<u>3,590</u>	<u>15,969</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15,004	4,020	19,024
累計攤銷	(2,625)	(430)	(3,055)
賬面淨值	<u>12,379</u>	<u>3,590</u>	<u>15,969</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值	15,004	1,255	16,259
累計攤銷	(1,875)	(192)	(2,067)
賬面淨值	<u>13,129</u>	<u>1,063</u>	<u>14,192</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佔淨資產	<u>32,055</u>	<u>28,160</u>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註冊成立／註冊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 草業有限公司*(附註(a))	人民幣 228,680,000元	中國／中國內地	9.01%	牧草種植

附註：

- (a)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持有巴彥淖爾市聖牧高科生態草業有限公司(「聖牧草業」)的9.01%股權，然而聖牧草業已作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因為本集團已擁有聖牧草業逾20%有效投票權。聖牧草業被視為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其為本集團的戰略夥伴，從事牧草種植。於聖牧草業的投資以權益法入賬。

下表說明聖牧草業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差別作出調整，並已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予以調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57,027	119,210
非流動資產	483,625	313,489
流動負債	<u>(886,012)</u>	<u>(202,504)</u>
淨資產	<u>254,640</u>	<u>230,195</u>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調整：		
本集團所有權的比例	9.01%	9.01%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不包括商譽)	22,932	20,741
計入投資的商譽	947	947
調整	(999)	—
投資賬面值	<u>22,880</u>	<u>21,688</u>
銷售收入	426,622	339,218
年內溢利	13,239	7,40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239	7,407
已收股息	<u>—</u>	<u>—</u>

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說明個別並不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內聯營公司虧損	(19,233)	(8,199)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19,233)	(8,19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總賬面值	<u>9,175</u>	<u>6,472</u>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均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的權益股份。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已採用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內處理。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所佔若干聯營公司的虧損，因為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本年度，本集團未確認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的虧損及累計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8,24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472,000元)及人民幣21,71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472,000元)。

17.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u>1,404</u>	<u>980</u>

上述投資包括被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利率的投資。

由於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範圍太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故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本集團近期不擬出售上述投資。

18. 生物資產

(A) 業務性質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主要包括持作生產原料奶的奶牛。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的奶牛數量顯示如下。本集團的奶牛包括成母牛、育成牛及犏牛。育成牛及犏牛為未產過犏牛的奶牛。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頭	頭
奶牛		
成母牛	66,790	55,032
育成牛及犏牛	<u>44,605</u>	<u>48,220</u>
奶牛總數	<u>111,395</u>	<u>103,252</u>

18. 生物資產(續)

(A) 業務性質(續)

一般而言，育成牛在約14個月大時受精。成功受精約9個月後，犏牛出生，而育成牛開始生產原料奶並開始哺乳期。此時育成牛將轉入成母牛群。成母牛在約60天的休養期前一般產奶約305天。新生出的公犏牛將被出售，而母犏牛在餵養六個月後轉入育成牛群。出售奶牛並不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故該所得不計作銷售收入。

本集團面對有關其生物資產的多種風險。除附註36披露的財務風險外，本集團面對以下經營風險：

(i) 監管及環境風險

本集團須遵守其進行種植所在地點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旨在遵守當地環境及其他法律的環境政策及程序。管理層進行定期審查以識別環境風險，並確保所制定的制度足以管理該等風險。

(ii) 氣候、疾病及其他自然風險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面對來自氣候變化、疾病及其他自然力量的破壞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大量措施監控並減輕該等風險，包括定期檢查、疾病控制、調查以及保險。

(B) 生物資產價值

於各年末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價值為：

	育成牛及犏牛	成母牛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45,030	1,775,096	2,720,126
購買增加	102,082	—	102,082
飼喂增加(飼養成本及其他)	636,798	—	636,798
轉讓	(754,804)	754,804	—
出售減值	(74,503)	(151,789)	(226,292)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收益/(虧損)	71,038	(18,316)	52,72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5,641</u>	<u>2,359,795</u>	<u>3,285,436</u>

18. 生物資產(續)

(B) 生物資產價值(續)

	育成牛及犏牛	成母牛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24,699	1,085,461	1,510,160
購買增加	707,825	27,419	735,244
飼餵增加(飼養成本及其他)	562,998	—	562,998
轉讓	(724,498)	724,498	—
出售減值	(58,912)	(116,462)	(175,374)
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收益	32,918	54,180	87,09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45,030</u>	<u>1,775,096</u>	<u>2,720,126</u>

本集團在中國的奶牛乃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獨立估值，而仲量聯行乃為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擁有適當的資格並於估值生物資產方面具有近期經驗。

(C)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使用下列等級釐定及披露生物資產的公平值：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

第二級 — 基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所有參考值(對記錄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不可觀察到市場數據的任何參考值(不可觀察參考值)(對記錄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方法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285,436	3,285,43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720,126	2,720,126

18. 生物資產(續)

(D) 評估生物資產所用估值方法及關鍵參考值詳情

下表列示於釐定第三級公平值時所用的估值方法以及估值時所用的關鍵不可觀察輸入值。

類型	估值方法	關鍵不可觀察參考值	關鍵不可觀察參考值與公平值計量之間的相互關係
犏牛及育成牛	<p>於各報告日期前6個月內購買的育成牛的公平值乃加上由採購日期起至報告日期之間的飼養成本而予以調整。</p> <p>就犏牛及其餘育成牛而言，14個月大的育成牛的公平值參考交投活躍市場的市價釐定。</p> <p>超過14個月大的育成牛的公平值按加上將育成牛從14個月大餵養至各自特定年齡所需的飼養成本，再加上估計飼養者所要求的利潤釐定。</p> <p>小於14個月大的育成牛的公平值及犏牛的公平值乃按分包將犏牛或育成牛從各自特定年齡餵養至14個月大所需的飼養成本及飼養者所要求的利潤釐定。</p>	<p>14個月大的育成牛的平均市價：二零一五年為人民幣20,580元至人民幣2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20元至人民幣20,392元)。</p>	<p>市價增加時，估計公平值增加。</p>

18. 生物資產(續)

(D) 評估生物資產所用估值方法及關鍵參考值詳情(續)

類型	估值方法	關鍵不可觀察參考值	關鍵不可觀察參考值與公平值計量之間的相互關係
成母牛	成母牛的公平值乃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該方法乃根據該等成母牛將產生的貼現未來現金流釐定。	就成母牛的數量而言，假設現有成母牛數目於預測期間按若干淘汰率由於自然或非自然因素(包括疾病、難產、低產奶量或全部哺乳期結束)而於年末減少。估計整體淘汰率將隨著哺乳期數目增加而上升逾18%至100%。	估計淘汰率上升時，估計公平值減少。
	根據過往數據估計，胎間距(包括乾奶期及間歇期)假設為400天(每頭成母牛將每隔400天誕下一頭犢牛)。此400天期間在此估值中為一個泌奶周期。	每頭成母牛最多可經歷六至七個哺乳期。二零一五年的估計每個哺乳期中每頭平均原料奶產量介乎9.0噸至10.6噸(二零一四年：8.8噸至10.3噸)，視乎哺乳期的次數及個體健康狀況而定。	估計原料奶產量增加時，估計公平值增加。
		二零一五年的估計本地未來每噸原料奶市價：每噸人民幣4,300元至人民幣5,080元(二零一四年：每噸人民幣4,760元至人民幣5,220元)。	估計未來本地原料奶市價上漲時，估計公平值增加。
		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貼現率為14.00%(二零一四年：14.00%)。	貼現率提高時，估計公平值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生物資產(續)

(E) 本集團生物資產所產生的農業產品的數量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噸	噸
原料奶	<u>537,300</u>	<u>353,284</u>

(F) 於收獲時按公平值減銷售費用初始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料奶	<u>2,493,643</u>	<u>1,790,584</u>

19. 遞延稅項

於年內，遞延稅項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10	187
年內計入損益	<u>166</u>	<u>72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76</u>	<u>910</u>

本集團遞延稅項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1,021	910
減值	<u>55</u>	<u>—</u>
	<u>1,076</u>	<u>91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此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在的司法權區之間有稅收協定，則適用的預扣稅率較低。本集團的適用比率為5%或10%。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因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19.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二零一四年：無)。董事認為，於可見將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該等盈利。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投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暫時性總差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計為約人民幣2,575,99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19,220,000元)。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並無所得稅影響。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75,562	175,44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1,597	24,436
預付費用	16,987	12,275
	<u>484,146</u>	<u>212,160</u>
非即期預付款項	(15,690)	(26,985)
即期部分	<u>468,456</u>	<u>185,175</u>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拖久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1.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76,152	605,893
產成品	16,023	68,919
易耗品	32,339	26,371
	<u>824,514</u>	<u>701,183</u>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15,181	393,443
應收票據	500	4,100
減值	(369)	—
	<u>915,312</u>	<u>397,543</u>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一定信用額度或提供信用期(可於若干情況下調整)。本集團密切監控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客戶相關，故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升級。該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項並無計息。

於報告期末經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27,740	336,882
4至6個月	224,208	46,383
7至12個月	60,042	13,688
超過1年	3,322	590
	<u>915,312</u>	<u>397,543</u>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69	—
	<u>369</u>	<u>—</u>

並無個別或共同考慮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u>911,990</u>	<u>397,543</u>

概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1,499	734,70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0,260	—
已抵押存款	70,277	16,4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802,036</u>	<u>751,134</u>
減：已抵押存款	<u>(70,277)</u>	<u>(16,431)</u>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1,731,759</u></u>	<u><u>734,703</u></u>

本集團的上述結餘乃按以下所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75	38,292
港元	13,965	21,706
人民幣	<u>1,716,719</u>	<u>674,705</u>
	<u><u>1,731,759</u></u>	<u><u>734,703</u></u>

人民幣不能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視乎本集團的現金需要而定，並按相關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680,070	406,785
4至6個月	191,138	13,224
7至12個月	137,390	2,470
1至2年	8,183	1,451
2至3年	1,312	33
3年以上	<u>33</u>	<u>—</u>
	<u><u>1,018,126</u></u>	<u><u>423,963</u></u>

該等貿易應付款項並無計息，其還款期一般為90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墊款	—	4,67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48,351	122,135
購買奶牛應付款項	15,460	27,009
應付第三方按金	42,970	30,267
購買運輸服務應付款項	47,440	26,058
應付薪金及福利	30,562	25,776
企業所得稅外的應付稅項	2,234	5,775
其他	51,276	51,748
	<u>338,293</u>	<u>293,443</u>

其他應付款項並無計息，其平均還款期為90日。

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款—無抵押	4.79-7.14	二零一六年	1,500,237	5.88-6.72	二零一五年	1,334,000
短期融資券—無抵押	5.33	二零一六年	99,618			—
			<u>1,599,855</u>			<u>1,334,000</u>
非即期						
銀行借款—無抵押	5.25-7.04	二零一九年	124,000	6.72-7.04	二零一九年	150,000
境內公司債券—無抵押	4.74	二零一八年	993,000			—
			<u>1,117,000</u>			<u>150,000</u>
			<u>2,716,855</u>			<u>1,484,000</u>

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500,237	1,334,000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4,000	150,000
	<u>1,624,237</u>	<u>1,484,000</u>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	99,618	—
於第二年	—	—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93,000	—
	<u>1,092,618</u>	<u>—</u>
	<u>2,716,855</u>	<u>1,484,000</u>

附註：

- (i)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以人民幣計值。
- (ii)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向多名獨立第三方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該等短期融資券按年利率5.33%計息及須於366日內償還。
- (iii) 內蒙古聖牧高科牧業有限公司(「發行人」)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公司債券按年利率4.48%計息及期限為五年。發行人有權於第一個三年期間結束時調整所有已發行債券的利率。於發行人行使該權利後，債券持有人有權按面值向發行人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已發行債券。

27.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0,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		
(二零一四年：30,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	<u>236</u>	<u>236</u>
已發行及繳足：		
63,544港元(二零一四年：63,544港元)普通股	<u>50</u>	<u>50</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股本(續)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
重組	143,839,020	1	946,811	946,812
發行股份	444,800,000	4	843,459	843,463
股份發行開支	—	—	(32,458)	(32,458)
由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	5,765,760,980	45	(45)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6,354,400,000	50	1,757,767	1,757,81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4,400,000	50	1,757,767	1,757,817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World Shining持有的611,620,8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9.63%)被質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該獨立第三方向其提供貸款之抵押品。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28. 儲備

(i) 權益的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儲備及其變動金額載於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ii) 實繳盈餘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根據重組作為代價已發行股份的面值的部分。

(iii) 儲備資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若干不可分派的法定儲備。中國法定儲備僅可在有關權力機構批准的情況下用於預定用途。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聖牧盤古的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非控股權益所持權益百分比	45%	4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年度溢利	53,192	43,732
於報告期末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164,219	111,026

下表闡述聖牧盤古的概述財務資料。所披露數額乃屬進行任何公司間對銷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1,713	208,876
年內溢利	122,734	109,8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2,734	109,809
流動資產	200,968	148,418
生物資產	236,325	193,7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352	88,599
流動負債	(79,974)	(81,422)
非流動負債	(76,000)	(90,00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9,671	(35,9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1,299)	(87,59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851)	121,6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479)	(1,851)

30.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以及本集團及聖牧草業的高級管理層，透過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成長及盈利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方法，以及允許彼等分享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盈利。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a)執行董事，(b)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c)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管理層，及(d)聖牧草業的管理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生效，並且除非經另行註銷或修訂外，將自該日起計4年內一直有效。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日期(「上市日期」)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合共 189 名承授人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 504,480,000 股股份的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佔 (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7.94% (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 (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7.36% (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已獲行使)。除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即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日期)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後 5 日內接納，每名承授人獲授時須支付合共 1 港元之名義代價。只有當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購股權承授人所屬公司預先設定的業績達到目標，購股權才獲歸屬。若購股權承授人於歸屬期內不再受僱於本集團或聖牧草業，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立即失效。行使購股權的期限由董事釐訂，自一年等待期後開始，至可行權日起計半年內終止。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504,480,000 份購股權中的 488,484,000 份購股權悉數歸屬 181 位承授人。同時 15,996,000 份購股權由於若干承授人不再於本集團任職而失效。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決議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存續購股權中之 488,484,000 份購股權被修改如下(「修改案」)：

- (1) 於修改後的行使期(定義見下文)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所有股份將不受禁售期(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期間)適用之任何限制規限。承授人有權於修改後的行使期行使購股權後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的任何權益。
- (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規定的行使期(即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以下列方式調整為(「修改後的行使期」)：

修改後的行使期	於各修改後的行使期期可予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百分比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已歸屬購股權之 50%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已歸屬購股權之 50%

倘承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前終止受聘於本集團或聖牧草業，其持有的 100% 購股權須即告失效，倘承授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或之後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前終止受聘於本集團或聖牧草業，其持有的 50% 購股權須即告失效。

除以上修訂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額外的 38,985,600 份購股權由於離職而失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的行權價為 1.56 港元。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五年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56	504,480,000	—	54,981,600	449,498,400

二零一四年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1.56	—	504,480,000	—	504,480,000

因修改案產生的增量公平值初步估計合共將為人民幣91,239,000元，所採用的計量方法載述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33,21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011,000元)(二零一四年：29,70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3,396,000元))。

年內授出／修改的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修改日期以二項模式估算，進行估算時已考慮到授出／修改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輸入模式所用數據：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息率(%)	3.00	—
預期波幅(%)	42.40	39.79
無風險利率(%)	0.27	0.21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年)	1.5	1.5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1.69	1.10

預期波幅假設歷史可比公司的波幅可預示未來趨勢，惟實際情況亦未必如此。

除以上因素外，公平值的計量並無計及已授出／修改購股權的其他因素。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449,498,4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的現有股本結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發行449,498,4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4,495港元及股份溢價701,213,009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擁有449,498,4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約7.07%。

31.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自第三方租賃若干辦公物業及牧場，包括經營租賃安排下的建築物及設備。

於各年末，本集團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少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599	19,30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560	18,117
	<u>25,159</u>	<u>37,421</u>

32. 承擔

除上述附註31所載經營租賃承擔詳情以外，本集團於各年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建築物	187,322	240,683
廠房及機器	13,885	2,507
	<u>201,207</u>	<u>243,190</u>

33. 關聯方披露

(A) 除已於該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有下列重大交易。

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	651,612	106,688
銷售原材料	(i)	14,447	—
購買原材料	(i)	443,063	371,972

附註：

(i) 代價乃參考當時現行市價／利率及向第三方的要價釐定。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年內，聖牧草業為本集團的牧場免費提供生物廢物(即牛糞)清潔服務。有關服務包括收集及清理本集團牧場的未加工生物廢物。作為回報，聖牧草業可免費從本集團的牧場收集未加工生物廢物。

於年內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聖牧草業的銀行借款提供最高額為人民幣3億元(2014年：無)的擔保。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54	1,3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47	40
	<u>1,701</u>	<u>1,358</u>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3. 關聯方披露(續)

(D)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下列各項的關聯方欠債／(欠付關聯方)的金額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39,289	72,24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9,193)	(5,4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6,466	68,10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679)	(201)
	<u>439,289</u>	<u>72,244</u>

除該等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的結餘金額以外，上述與關聯方的結餘乃為無抵押、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與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與由第三方提供／提供給第三方的款項有類似的信用條款。

34. 金融工具的分類

於報告期末的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15,312	397,54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91,598	22,041
已抵押存款	70,277	16,4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31,759	734,703
	<u>2,808,946</u>	<u>1,170,718</u>
可供出售投資：	<u>1,404</u>	<u>980</u>

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攤銷成本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18,126	423,96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	305,497	261,00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16,855	1,484,000
	<u>4,040,478</u>	<u>2,168,967</u>

3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u>2,716,855</u>	<u>1,484,000</u>	<u>2,731,172</u>	<u>1,494,217</u>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乃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的金額釐定，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

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平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平值乃通過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現時可用於具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及在到期日內的工具的利率進行貼現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下表說明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其公平值已披露)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參考值的 公平值計量(第三級)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u>2,731,172</u>	<u>1,494,217</u>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由其營運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有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各該等風險的政策，該等風險概要如下。

利率風險

由於現金及現金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當時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有關銀行結餘對利率波動並不敏感。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目前，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利率概要載於附註26。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時，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透過浮息借款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的 增長／(下降)	除稅前溢利的 增長／(下降)	權益的 增長／(下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50	(1,919)	(1,919)
人民幣	(50)	1,919	1,919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50	(2,677)	(2,677)
人民幣	(50)	2,677	2,677

* 不包括保留盈利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且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惟購買進口機器及設備除外。於年內，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7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8,292,000元)及人民幣13,96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706,000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人民幣對外幣的匯率波動可能略微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時，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對美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匯率 的增長／ (下降)	除稅前溢利 的增長／ (下降)
	%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倘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上漲	5%	33
倘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下跌	(5%)	(33)
二零一四年		
倘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上漲	5%	(85,074)
倘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下跌	(5%)	85,074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凡有意以信貸形式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查。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且本集團所面對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與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與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的違約，所面臨的最大風險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毋須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物。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乃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基礎分佈範圍很廣。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定量數據的進一步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旨在透過運用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預計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在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下表概述基於已訂約而未貼現付款，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到期金融負債。

	按要求	少於1年	1至5年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18,126	—	—	1,018,12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	305,497	—	—	305,49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636,509	1,286,889	2,923,398
	<u>1,323,623</u>	<u>1,636,509</u>	<u>1,286,889</u>	<u>4,247,021</u>
二零一四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23,963	—	—	423,96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的金融負債	261,004	—	—	261,00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384,070	198,751	1,582,821
	<u>684,967</u>	<u>1,384,070</u>	<u>198,751</u>	<u>2,267,788</u>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的能力，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會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及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股本或發行新股。年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變化。

本集團使用槓杆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資本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本集團的政策是保持穩健的槓杆比率。報告期末的槓杆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16,855	1,484,000
權益總額	<u>5,367,225</u>	<u>4,255,099</u>
槓杆比率	<u>50.6%</u>	<u>34.9%</u>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控股股東 World Shining 與獨立第三方 Nong You Co., Ltd. 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向 Nong You Co., Ltd. 出售 1,525,056,000 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 3,355,123,200 港元，即每股 2.2 港元。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已發行股本總數的 24%。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21	6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9,434	146,68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79,757	2,821,12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909,212</u>	<u>2,967,875</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48	1,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95	24,35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0,969	—
流動資產總額	<u>328,212</u>	<u>25,985</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	3,306
流動負債總額	<u>—</u>	<u>3,306</u>
淨流動資產	<u>328,212</u>	<u>22,67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37,424</u>	<u>2,990,554</u>
淨資產	<u>3,237,424</u>	<u>2,990,554</u>
權益		
股本	50	50
儲備	3,237,374	2,990,504
權益總額	<u>3,237,424</u>	<u>2,990,554</u>

姚同山
董事

崔瑞成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匯兌 波動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	—
年內虧損	—	—	(44,827)	—	(44,827)
其他全面收益	—	—	—	(13,002)	(13,0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4,827)	(13,002)	(57,82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發行股份	3,057,440	23,396	—	—	3,057,440
股份發行開支	(32,458)	—	—	—	(32,458)
由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	(45)	—	—	—	(4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4,937	23,396	(44,827)	(13,002)	2,990,504
年內溢利	—	—	34,604	—	34,60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85,255	185,25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4,604	185,255	219,859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27,011	—	—	27,0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4,937	50,407	(10,223)	172,253	3,237,374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會計政策內。該金額將於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內，或倘有關購股權屆滿或被沒收，則將轉撥至保留盈利內。

39.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下列為本集團於各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概要：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銷售收入	3,100,711	2,132,428	1,143,709	700,763	389,417
年內溢利	1,083,222	883,808	374,498	198,903	223,241
其中：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00,652	711,228	327,309	195,782	223,26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0.126元	人民幣0.118元	人民幣0.075元	—	—
攤薄	人民幣0.124元	人民幣0.116元	人民幣0.075元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總資產	9,459,793	6,491,244	3,112,608	1,816,728	1,181,170
總負債	4,092,568	2,236,145	1,404,716	598,259	305,904
淨資產	5,367,225	4,255,099	1,707,892	1,218,469	875,266
其中：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551,655	3,721,898	1,494,160	1,166,851	855,569